

东来办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99号东鼎大厦3号楼9层901-1室)



主办券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应对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由东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各项新制度未能有充分时间检验落实效果并强化执行力度，而且公司规模尚小，部门设置还不够健全，部分岗位职能履行不到位。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能够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良、李露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80.24% 的股份，且黄建良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市场竞争风险

办公用品流通行业在国内发展较早，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集中度较低。除办公用品制造商外，参与市场竞争的服务商主要有大型连锁超市、专业分销商、批发商以及零售专营商，数量众多，竞争十分激烈。近年来，电子商务渠道凭借其便利、廉价及选择性强等优势，业务增长迅猛，如天猫商城、京东商城等，使得办公用品流通领域的竞争更为激烈。

四、客户集中风险

基于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5 月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分别为 70.42%、72.03% 和 71.96%，存在客户相对集中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核心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通过从管理制度、业务培训等方面强化员工服务大客户意识，重点开发和维持大客户的业务关系。长期以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与大客户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与维护关系，赢得了客户的信任 and 良好口碑。未来，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流失，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客户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经营所需房屋均系租赁取得，与其经营模式、资本实力及发展现状相适应，能够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公司租赁物业面积共约 1,182.18 m²，其中约 1,108.18 m² 未取得物业出租人提供的房屋权属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存在产权瑕疵。若租赁合同因产权瑕疵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履行，亦或租金价格大幅上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的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1%、-22.26%和-5.15%。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均为负数的原因主要系未扣除公司因拆借给关联方资金而承担的相应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所致。若剔除关联方资金拆借相关事项的影响，模拟计算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5 月的扣非后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87%、0.57%和 1.92%，模拟数据均为正数，表明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盈利能力并非依赖于公司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股改后，已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制度，并严格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对此作出承担违约责任等的承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制度规定或决策审批流程占用公司资金，将会影响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治理风险	2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
三、市场竞争风险	2
四、客户集中风险	2
五、核心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3
六、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3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的风险	3
释 义	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公司简介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9
四、公司股权结构	11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6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九、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34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7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的员工情况	43
五、业务的相关情况	45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50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1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4
四、公司独立性.....	64
五、同业竞争情况.....	65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6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5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5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110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19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28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32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分析.....	133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37
九、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2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142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3
十三、风险因素.....	144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47
一、发行方案及安排.....	147
二、发行结果.....	1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9
第六节 附件	155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东来办公、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指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东来有限	指	南京东来办公设备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指	南京东来办公设备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景渊办公	指	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东来集团	指	江苏东来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鼎置业	指	南京东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雷石	指	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南京东来办公设备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信评估	指	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框架合同	指	商业合同的一种，该类合同未具体约定交易标的的交易数量、交易金额，交易双方通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有效期内，通过订

		货单的方式进行系列交易并结算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anjing Donglai Office Industry Co.,Ltd
注册资本	1,700 万元
实收资本	1,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建良
东来有限成立日期	2006 年 10 月 24 日
东来办公成立日期	2014 年 07 月 21 日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99 号东鼎大厦 3 号楼 9 层 901-1 室
联系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99 号东鼎大厦 2 号楼 7 楼
邮编	210016
电话	025-83676000-305
传真	025-84667828
电子邮箱	DLBGCY@163.com
董事会秘书	王炜
组织机构代码	79371286-7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
主要业务	向客户直接销售品类齐全、数量众多的办公用品，同时提供现代办公相关服务
经营范围	办公设备、文化用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耗材、家具、家用电器、数码产品、通讯产品、劳保用品、日用百货销售、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经济信息咨询；网络工程、室内装潢设计、施工；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定型包装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831520

股票简称：东来办公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7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 年【】月【】日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发起人所持公司股份需在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后，即 2015 年 7 月 21 日方能转让，故截至公司股票

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或名称	持股数（万股）	担任管理层职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1	黄建良	679	董事长、总经理	0
2	李 露	495	无	0
3	东鼎置业	190	无	0
4	计 玮	60	无	0
5	吴玲英	50	无	0
6	高学飞	50	无	0
7	梅春友	30	无	0
8	王建凤	20	无	0
9	刘永宽	20	无	0
10	李明宝	20	无	0
11	孙 滨	17	董事、副总经理	0
12	魏小马	10	无	0
13	张 弛	10	无	0
14	王 琦	5	董事、总经理助理	0
15	黄新良	5	无	0
16	王小妹	5	无	0
17	孔德鹏	4	无	0
18	奚华卫	4	无	0
19	朱跃东	4	无	0
20	韦旺和	3	监事	0
21	李 蓉	3	无	0
22	陈 赴	3	无	0
23	朱志明	2	无	0
24	王 冲	2	无	0
25	李 迎	2	无	0
26	严 文	2	无	0
27	王 炜	1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0
28	张秀梅	1	无	0

29	张 卫	1	职工监事	0
30	余旭隆	1	总经理助理	0
31	朱怀国	1	监事	0
合计		1,700	—	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况。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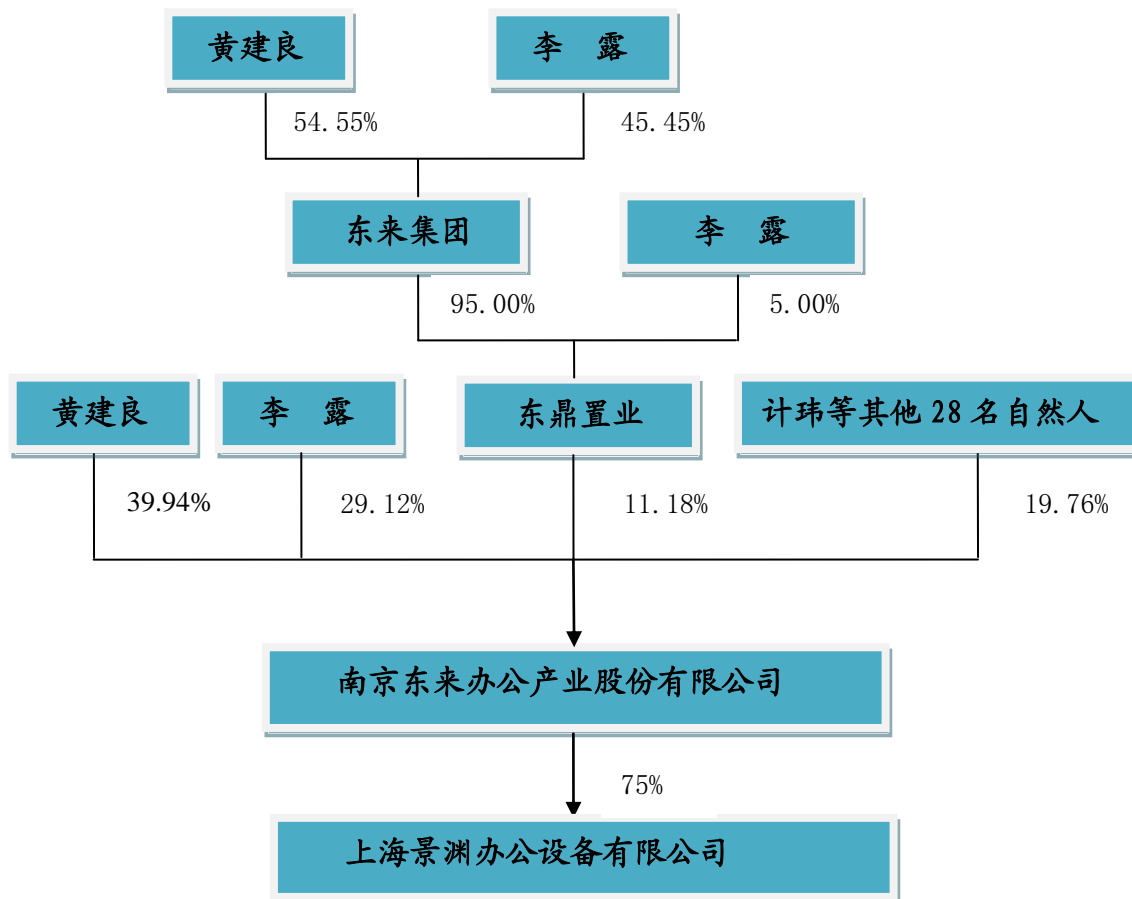
（四）股票转让方式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转让。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黄建良和李露。

公司股东黄建良为公司创始人，一直担任东来办公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建良直接持有公司 679 万股股份，并作为东鼎置业的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公司 190 万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69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12%；李露直接持有公司 49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2%，黄建良和李露为夫妻关系且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一、李露承诺：1、按照《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向东来办公提出提案或临时提案，均与黄建良保持一致；2、在东来办公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提案的表决，均与黄建良保持一致；3、如需委托他人出席东来办公股东大会及行使表决权的，只能委托黄建良或黄建良指定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并按本协议前两条约定在授权委托书中分别对列入股东会议程

的每一审议事项作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指示；4、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就本协议所述事项与黄建良保持一致。二、黄建良、李露承诺：严格遵守和履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一致行动人的义务和责任。三、各方同意：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东来办公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李露如需转让东来办公股份的，只能向黄建良转让；东来办公股票挂牌后，黄建良、李露的股份转让行为，将严格遵守和履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义务和责任。”

综上，黄建良和李露直接、间接控制公司共计 1,36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80.24%，可以对公司实现控制。因此，黄建良和李露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

（1）黄建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南京大学医学院分团委书记；1993 年 5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江苏利普证券投资咨询公司部门经理；1996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江苏新瑞启通信产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0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南京赣菜新概念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东来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 10 月至今，任东鼎置业董事长；2005 年 1 月至今，任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 年 10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东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来集团董事长。

（2）李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9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8 月至 2000 年 12 月，于南京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宣传处担任干事；2001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东来集团董事；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东来有限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任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东来集团董事、总经理。

3、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黄建良和李露，未发生变化。

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东来有限第一大股东为东来集团，其持有东来有限491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36.67%。2014年4月，东来集团将其所持东来有限全部出资转让给黄建良，转让完成后黄建良原持有及受让新增的东来有限出资额共计581万元。2014年5月，东来有限注册资本由1339万元增加至1700万元，其中黄建良新增出资额98万元，增资完成后，黄建良持有东来有限出资额67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94%。经过上述转让及增资，黄建良取代东来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公司成立后，黄建良与李露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两人合计直接持有东来办公1174万股，占东来办公总股本的69.0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除上述变化外，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黄建良	自然人	679.00	39.94%	否
2	李露	自然人	495.00	29.12%	否
3	东鼎置业	法人	190.00	11.18%	否
4	计玮	自然人	60.00	3.53%	否
5	高学飞	自然人	50.00	2.94%	否
6	吴玲英	自然人	50.00	2.94%	否
7	梅春友	自然人	30.00	1.76%	否
8	王建凤	自然人	20.00	1.18%	否
9	刘永宽	自然人	20.00	1.18%	否
10	李明宝	自然人	20.00	1.18%	否
合计			1,614.00	94.94%	—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良和李露以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东鼎置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南京东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99号-2

法定代表人：黄建良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0月24日

营业期限：2003年10月24日至2018年10月23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交家电、建筑材料、电器机械、照相器材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数码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市场设施租赁、市场管理服务；企业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咨询；室内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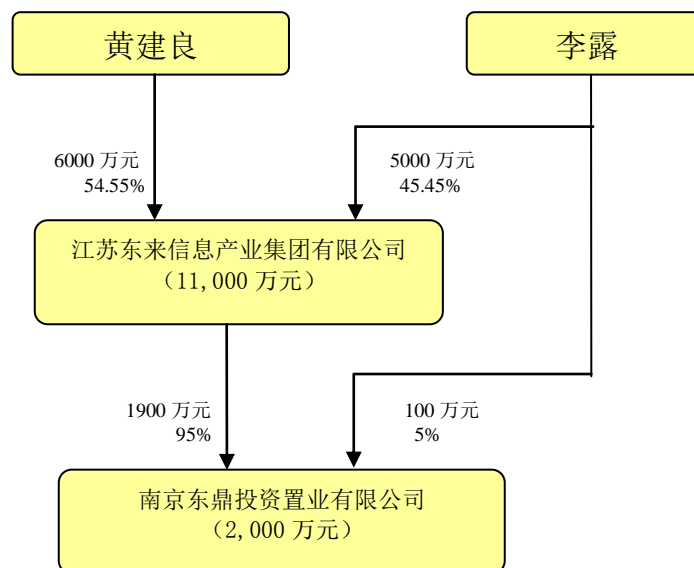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东鼎置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来集团	1,900	95.00%
李露	100	5.00%
合计	2,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 1、公司股东黄建良与李露为夫妻关系；
- 2、公司股东东鼎置业的实际控制人为黄建良，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3、公司股东黄建良与黄新良为兄弟关系；

- 4、公司股东李露与李迎为姐妹关系；
- 5、公司股东梅春友与王小妹为夫妻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6年，东来有限设立

2006年10月8日，东来集团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与刘飞燕、薛艳、李露、车毅共同成立东来有限。

2006年10月20日，南京苏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东来有限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宁建验[2006]040号）：截至2006年10月19日，东来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6年10月24日，东来有限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核准设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2010223081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来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115.00	57.50
2	刘飞燕	50.00	25.00
3	车毅	10.00	5.00
4	李露	5.00	2.50
5	薛艳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2008年，东来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8年3月19日，东来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1339万元，由东来集团、东鼎置业、李迎、陈赴等31名股东以货币向东来有限增资。

2008年3月21日，江苏众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东来有限此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兴验字[2008]10号）：截至2008年3月20日，

公司已收到李迎、陈赴等自然人股东和东来集团、东鼎置业等法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含实收资本）合计 1,139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339 万元，实收资本为 1,339 万元。

2008 年 4 月 13 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办理了此次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415	30.99
2	东鼎置业	300	22.4
3	李 露	170	12.70
4	蒋国春	150	11.20
5	刘飞燕	50	3.73
6	薛 艳	50	3.73
7	谈进进	50	3.73
8	梅春友	30	2.24
9	王建凤	30	2.24
10	车 毅	15	1.12
11	孙 滨	12	0.90
12	王 佳	10	0.75
13	郭秀玲	10	0.75
14	陈 赴	7	0.52
15	谢建华	7	0.52
16	王 炜	5	0.37
17	黄新良	5	0.37
18	张德熙	3	0.22
19	胡伟群	3	0.22
20	李 迎	2	0.15
21	潘持跃	2	0.15
22	茆永林	2	0.15
23	韦旺和	2	0.15
24	朱志明	1	0.07
25	汤京民	1	0.07

26	张克俊	1	0.07
27	孙庆香	1	0.07
28	路利娟	1	0.07
29	陈二彦	1	0.07
30	胡国龙	1	0.07
31	刘 萍	1	0.07
32	李 蓉	1	0.07
合 计		1,339	100

3、2009年，东来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23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东鼎置业所持公司4.48095%股权（计60万元出资额）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计玮；东鼎置业所持3.73412%股权（计50万元出资额）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吴玲英。

2009年5月23日，东鼎置业分别与计玮、吴玲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东鼎置业将其所持东来有限60万元出资按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计玮，将持有的东来有限50万元出资按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玲英。

2009年6月16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办理了此次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415	30.99
2	东鼎置业	190	14.19
3	李 露	170	12.7
4	蒋国春	150	11.2
5	计 玮	60	4.48
6	刘飞燕	50	3.73
7	薛 艳	50	3.73
8	谈进进	50	3.73
9	吴玲英	50	3.73
10	梅春友	30	2.24
11	王建凤	30	2.24
12	车 毅	15	1.12

13	孙 滨	12	0.9
14	王 佳	10	0.75
15	郭秀玲	10	0.75
16	陈 赴	7	0.52
17	谢建华	7	0.52
18	王 炜	5	0.37
19	黄新良	5	0.37
20	张德熙	3	0.22
21	胡伟群	3	0.22
22	李 迎	2	0.15
23	潘持跃	2	0.15
24	茆永林	2	0.15
25	韦旺和	2	0.15
26	朱志明	1	0.07
27	汤京民	1	0.07
28	张克俊	1	0.07
29	孙庆香	1	0.07
30	路利娟	1	0.07
31	陈二彦	1	0.07
32	胡国龙	1	0.07
33	刘 萍	1	0.07
34	李 蓉	1	0.07
合 计		1,339	100

4、2009 年，东来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2 月 1 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刘飞燕将其所持公司 3.73% 股权(计 50 万元出资额)，以 50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郭秀玲将其所持公司 0.75% 股权(计 10 万元出资额)，以 10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陈赴将其所持公司 0.52% 股权(计 7 万元出资额)，以 7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王炜将其所持公司 0.37% 股权(计 5 万元出资额)，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胡伟群将其所持公司 0.22% 股权(计 3 万元出资额)，以 3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茆永林将其所持公司 0.15% 股权(计 2 万元出资额)，以 2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潘持跃将其所持公司 0.15% 股权(计 2 万元出资额)，以 2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韦旺和将其所持公司 0.15%

股权(计 2 万元出资额),以 2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路利娟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孙庆香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胡国龙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刘萍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张克俊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陈二彦将其所持公司 0.07% 股权(计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黄建良。股东会还同意免去刘飞燕监事职务,选举吴玲英为监事。

2009 年 12 月 1 日,刘飞燕等 15 名股东分别与黄建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东来有限股东会决议确定的转让标的、价格进行股权转让。

2010 年 1 月 6 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核准了东来有限本次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415.00	30.99
2	东鼎置业	190.00	14.19
3	李露	170.00	12.70
4	蒋国春	150.00	11.20
5	黄建良	90.00	6.72
6	薛艳	50.00	3.73
7	谈进进	50.00	3.73
8	王建凤	30.00	2.24
9	梅春友	30.00	2.24
10	车毅	15.00	1.12
11	孙滨	12.00	0.90
12	王佳	10.00	0.75
13	谢建华	7.00	0.52
14	黄新良	5.00	0.37
15	李迎	2.00	0.15
16	朱志明	1.00	0.07
17	李蓉	1.00	0.07
18	汤京民	1.00	0.07

19	计玮	60.00	4.48
20	吴玲英	50.00	3.73
合计		1,339.00	100.00

5、2011年，东来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18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车毅将其所持公司1.12%股权（计15万元出资额）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来集团；谈进进将其所持公司3.73%股权（计50万元出资额）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来集团；王佳将其所持公司0.75%股权（计10万元出资额）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来集团；汤京民将其所持公司0.07%股权（计1万元出资额）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来集团。

2011年3月18日，车毅等4名股东分别与东来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股东会决议确定的转让标的、价格进行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2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491	36.67
2	东鼎置业	190	14.19
3	李露	170	12.70
4	蒋国春	150	11.2
5	黄建良	90	6.72
6	计玮	60	4.48
7	薛艳	50	3.73
8	吴玲英	50	3.73
9	王建凤	30	2.24
10	梅春友	30	2.24
11	孙滨	12	0.90
12	谢建华	7	0.52
13	黄新良	5	0.37
14	李迎	2	0.15
15	朱志明	1	0.07

16	李蓉	1	0.07
合计		1,339	100

6、2012年，东来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18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薛艳将其所持公司50万元出资额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露；蒋国春将其所持公司150万元出资额以1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露；谢建华将其所持公司7万元出资额以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来集团。

2012年6月18日，薛艳等3名股东分别与李露、东来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东来有限股东会决议确定的转让标的、价格进行股权转让。

2012年6月25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来集团	491.00	36.67
2	东鼎置业	190.00	14.19
3	李露	377.00	28.16
5	黄建良	90.00	6.72
6	计玮	60.00	4.48
7	吴玲英	50.00	3.73
8	王建凤	30.00	2.24
9	梅春友	30.00	2.24
10	孙滨	12.00	0.90
11	黄新良	5.00	0.37
12	李迎	2.00	0.15
13	朱志明	1.00	0.07
14	李蓉	1.00	0.07
合计		1,339.00	100.00

7、2014年，东来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4年4月18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东来集团将其所持公司36.67%股权（计491万元出资额）以1,276.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建良；王建凤将其所

持公司 0.37% 股权（计 5 万元出资额）以 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滨；王建凤将其所持公司 0.37% 股权（计 5 万元出资额）以 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琦。

2014 年 5 月 12 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339 万元增至 1,7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61 万元由黄建良等 22 位股东按照 2.8 元/每一元出资的价格缴纳，共计缴纳 1010.8 万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的 649.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元）	缴纳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黄建良	98	274.4	货币
李 露	118	330.4	货币
韦旺和	3	8.4	货币
王 炜	1	2.8	货币
张秀梅	1	2.8	货币
张 卫	1	2.8	货币
余旭隆	1	2.8	货币
孔德鹏	4	11.2	货币
朱怀国	1	2.8	货币
李 蓉	2	5.6	货币
朱志明	1	2.8	货币
陈 赴	3	8.4	货币
王 冲	2	5.6	货币
刘永宽	20	56	货币
严 文	2	5.6	货币
奚华卫	4	11.2	货币
朱跃东	4	11.2	货币
魏小马	10	28	货币
张 弛	10	28	货币
高学飞	50	140	货币
李明宝	20	56	货币
王小妹	5	14	货币
合计	361	1010.8	--

上述参与本次增资的股东均已按照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履行了出资义务。

2014 年 5 月 28 日，东来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办理了上述

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东来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建良	679	39.94
2	李 露	495	29.12
3	东鼎置业	190	11.18
4	计 玮	60	3.53
5	吴玲英	50	2.94
6	高学飞	50	2.94
7	梅春友	30	1.76
8	王建凤	20	1.18
9	刘永宽	20	1.18
10	李明宝	20	1.18
11	孙 滨	17	1.00
12	魏小马	10	0.59
13	张 弛	10	0.59
14	王 琦	5	0.29
15	黄新良	5	0.29
16	王小妹	5	0.29
17	孔德鹏	4	0.24
18	奚华卫	4	0.24
19	朱跃东	4	0.24
20	韦旺和	3	0.18
21	李 蓉	3	0.18
22	陈 赴	3	0.18
23	朱志明	2	0.12
24	王 冲	2	0.12
25	李 迎	2	0.12
26	严 文	2	0.12
27	王 炜	1	0.06
28	张秀梅	1	0.06
29	张 卫	1	0.06
30	余旭隆	1	0.06

31	朱怀国	1	0.06
合 计		1,700	100.00

8、2014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4年7月8日，苏亚金诚以2014年5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对东来有限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苏亚审[2014]842号）。经审计，东来有限截至2014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18,072,772.48元。

2014年7月12日，华信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14]第153号），经评估东来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1,860.07万元。

2014年7月13日，东来有限股东会议审议同意，东来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东来有限以截至2014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8,072,772.48元为基数，按1.06310426: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1,700万股，各股东按照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公司股份。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700万元，股份总数为1,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1,072,772.48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4年7月13日，东来有限股东作为东来办公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其他相关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7月21日，东来办公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102000100285），注册资本为1,700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建良	679	39.94
2	李 露	495	29.12
3	东鼎置业	190	11.18
4	计 玮	60	3.53
5	吴玲英	50	2.94

6	高学飞	50	2.94
7	梅春友	30	1.76
8	王建凤	20	1.18
9	刘永宽	20	1.18
10	李明宝	20	1.18
11	孙 滨	17	1.00
12	魏小马	10	0.59
13	张 弛	10	0.59
14	王 琦	5	0.29
15	黄新良	5	0.29
16	王小妹	5	0.29
17	孔德鹏	4	0.24
18	奚华卫	4	0.24
19	朱跃东	4	0.24
20	韦旺和	3	0.18
21	李 蓉	3	0.18
22	陈 赴	3	0.18
23	朱志明	2	0.12
24	王 冲	2	0.12
25	李 迎	2	0.12
26	严 文	2	0.12
27	王 炜	1	0.06
28	张秀梅	1	0.06
29	张 卫	1	0.06
30	余旭隆	1	0.06
31	朱怀国	1	0.06
合 计		1,700	100.0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黄建良，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之“（1）黄建良”。

孙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1989年4月至1992年11月，任南京军区第一通信总站义务兵；1992年12月至1994年4月，任南京市无线通信公司工程助理；1994年5月至1998年9月，任南京市机关台城寻呼台销售部经理；1998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无锡凯奇寻呼台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7月，任厦新电子无锡办事处手机推广经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11月，任江苏东来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南京东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东来有限大客户销售部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东来有限销售三部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东来有限总经理助理、业务一部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副总经理、业务一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业务一部总经理、业务开发部总经理。

王琦，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年8月出生，硕士学历。1996年8月至1997年4月，任苏州摩登家私有限公司销售员；1997年4月至2001年4月，任苏州摩登家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2001年5月至2003年11月，任苏州摩登家私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总经理；2003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苏州摩登家私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苏州摩登家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11月，任东来有限销售主管；2010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东来有限业务一部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2年9月，任东来有限业务二部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总经理助理，业务二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业务二部总经理、景渊办公总经理。

王炜，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8年8月至1999年11月，

任南京百舜广告公司出纳；1999年12月至2003年1月，任东来集团出纳；2001年1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集团监事；2003年2月至2005年9月，任南京鑫森来办公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10月至2012年1月，任东鼎置业财务经理；2012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东来集团财务副总监；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执行监事。

温旭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4月至2009年11月，任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经理；2009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部投资经理；2011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部投资总监；2013年1月至今，任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部经理、投资副总裁。

（二）公司监事

韦旺和，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4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1980年12月至1983年8月，任南京有线电厂供应科采购员；1986年9月至1996年4月，任南京有线电厂物资供应部计划采购员；1996年5月至2001年10月，任南京有线电厂劳资处劳资员、处长助理；2001年11月至2007年7月，任江苏紫金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07年8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东来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监、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董事、东来集团执行监事。

朱怀国，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任上海新奇生电器有限公司CAD设计员；2003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永丰余纸业（南京）有限公司销售员；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东来有限采购员；2012年10月至今，任东来有限采购部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采购部经理。

张卫，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1990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南京市百货采购供应站物价员；2001年7月至2004年4月，任南京旭达照相器材有限公司销售员；2005年8月至2008

年4月，任南京金华新商贸有限公司业务员；2008年5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销售主管；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销售主管。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黄建良，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之“（1）黄建良”。

孙滨，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琦，公司总经理助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炜，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余旭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上海联华超市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企划主管；2000年1月至2002年3月，任南京机王电子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2年4月至2003年3月，任深圳高智通实业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助理；2003年3月至2006年11月，任南京东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市场主管；2006年12月至2008年11月，任东来有限企划、业务主管；2008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东来有限销售一部经理；2009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东来有限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苏州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苏州分公司总经理、电子商务部总经理。

湛艳，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5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3年1月至2005年3月，任深圳自立贸易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员；2005年4月至2007年2月，任亚智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8年5月至2009年11月，任东来有限苏州分公司采购员；2009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东来有限苏州分公司商务行政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任东来有限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42,657,429.93	48,384,396.57	38,127,632.84
股东权益（元）	18,072,772.48	6,533,707.83	6,935,526.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元）	18,072,772.48	6,533,707.83	6,935,526.95
每股净资产（元）	1.06	0.49	0.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6	0.49	0.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63%	86.50%	81.81%
流动比率（倍）	1.71	1.13	1.17
速动比率（倍）	1.52	0.95	0.98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830,382.02	48,581,138.68	47,666,836.17
净利润（元）	1,431,064.65	-401,819.12	247,904.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31,064.65	-401,819.12	247,904.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34,203.75	-1,499,228.56	-129,795.87
毛利率	12.49%	12.75%	12.54%
净资产收益率	11.63%	-5.97%	3.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15%	-22.26%	-1.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1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8	8.39	7.59
存货周转率（次）	3.15	6.26	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572,178.55	-5,745,375.60	-14,330,340.39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5	-0.43	-1.07

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末股本总额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末股本总额
-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 10、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期末股本

九、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步国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 8 号

邮政编码： 210008

电话： 025-57710548

传真： 025-57710546

项目负责人： 金建科

项目小组成员： 王崧、李建勤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负责人：马国强

联系地址：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303 号 D 座 5 层

邮政编码：210036

电话：025-89660900

传真：025-89660966

经办律师：冯辕、朱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詹从才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邮政编码：210009

电话：025-83235002

传真：025-83235046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雷、吴栋辉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胡兵

住所：南京市云南路 31-1 号苏建大厦 21-22 楼

邮政编码：210008

电话：025-83235012

传真：025-8441042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曹文明、仲从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一站式、无假货、专业服务”的经营理念，采用集成供应商经营模式，以《导购手册》及网站为业务推广载体，通过招投标等方式为政府部门、企业事业单位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致力于发展成为专业、高效的“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主要向客户直接销售品类齐全、数量众多的办公用品，同时提供现代办公相关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服务客户有江苏省电力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多家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多家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南京军区总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鼓楼医院、江苏省中医院、南京市儿童医院、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多家分（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多家分（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支）行、江苏省邮政公司、南京中邮航空速递物流集散中心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等，涵盖能源、电信、医疗、金融、邮政、科研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办公用品涉及品类众多、单品繁杂，具有多样性的显著特征。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拓宽办公用品范围，目前可以为客户提供涵盖办公设备、办公耗材、通讯产品、IT 数码、电脑周边、办公文具、财会用品、办公家具、办公电器、日常用品、办公食品、办公礼品、会展用品、劳保用品、办公健康、办公环保等近二十个大类、数百种品类的办公用品，可以满足客户对办公用品的一站式采购，为其降低采购成本和提高采购效率。

公司向客户提供集成采购服务所涉及的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大类	产品类别	主要功能及应用领域
办公设备	复印机	打印复印
	打印机	打印
	传真机	传真
	投影机	会议
	扫描仪	扫描
	装订机	装订
	碎纸机	碎纸
	考勤机	考勤
	塑封机	塑封
	点钞机	点钞验钞
办公耗材	复印机硒鼓碳粉	配套复印机
	打印机硒鼓	配套打印机
	打印机墨盒	配套打印机
	打印机色带	配套打印机、传真机
办公用纸	复印纸	复印，打印文档
	压杆打印纸	报表 出入库单
	传真纸	传真文件
	收银纸	收银、叫号
	相片纸	相片
	彩喷纸	宣传、封面
	铜版纸	封面
	标签打印纸	标签
通讯产品	普通电话机	办公电话
	无线电话机	家用、老板用电话
	会议电话系统	公司会议电话
	对讲机	对讲、通讯
IT 数码	笔记本电脑	移动办公
	台式电脑	办公室办公
	显示器	办公室办公
	数码相机及相关	摄影、拍照
	移动存储硬盘	移动存储文件
	录音笔	录音
	数码相框	播放图片文件
	MP3/MP4/MP5	播放音频、视频
	手写板	手写输入
	办公软件	办公软件
	电子书	电子图书
电脑周边	键盘鼠标	电脑输入
	音箱	音频输出
	耳机、耳麦、麦克风	头戴式音频输入输出
	摄像头	视频传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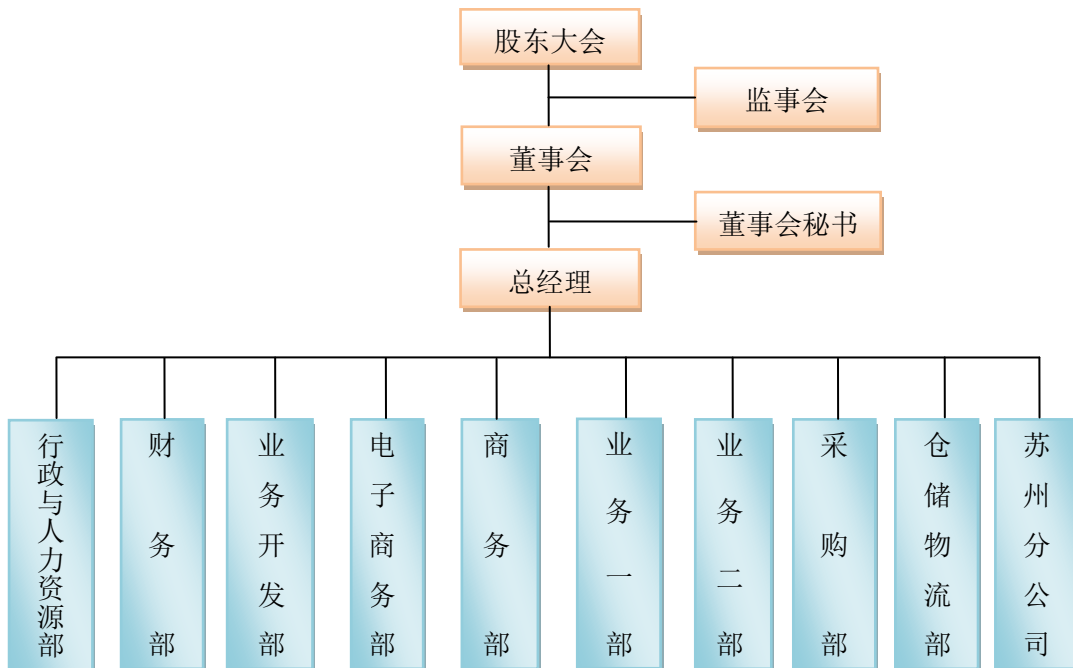
	鼠标垫	增加鼠标灵敏度
	存储卡、读卡器	闪存式存储读取文件
	电脑散热架/清洁用品	散热、清洁电脑
	电脑包	保护笔记本电脑
	光盘、刻录机	刻录文件
	CD包、CD盒、CD架	CD/DVD光盘存储
	电源插座	接入电源
	交换机、路由器、无线网卡	电话、网络扩展
办公文具	证书	获奖、颁奖
	文件管理	管理文件
	计算器	计算
	订书机	装订
	剪刀	裁剪
	书写工具	书写
	财务用品	财务报帐
	簿本系列	记录
	会展用品	会议展式
	桌上用品	桌面办公
	美术用品	美术
	自粘性手写标签	标签
	档案袋	档案管理
	护卡膜	塑封
	钥匙柜/钥匙箱	钥匙管理
	办公家具	美工刀
工作屏风		工作位
班台桌		老板、经理办公桌
职员桌		职员办公桌
会议桌		会议桌
条形桌、茶几		会客桌
沙发		会客用椅
大班椅		老板用椅
职员椅		职员办公椅
会议椅		会议椅
保管箱/保险箱		保管箱
办公电器	文件柜	文件保管
	大家电	电视、空调、洗衣机
	小家电	电水壶、油汀、微波炉
日常用品	护理用品	洗发、沐浴
	日常用纸	抽纸、面纸、大盘纸
	洗化用品	洗衣粉、洗衣液、肥皂、消毒液
	清洁用品	清洁桶、垃圾桶、纸篓
	周转箱、水桶	周转

	杀虫剂/蚊香片、液	杀虫
	纸杯、杯托	饮水
	包扎绳	捆扎用品
	手套、口罩、鞋套	劳保用品
	安全帽、电工鞋、防护鞋	安全防护
	电池、充电器、灯泡	照明
办公食品	饮料	饮用
	方便面	食用
会展用品	覆写板	会展、展示
	白板、白板架、白板擦、磁钉	会展
	报给架、雨伞架、挂衣架、衣帽架	收纳、存放
	证件卡、卡绳	证件
办公保健	血压计、体温计、健康称	健康测量
	户外用品	户外运动
	健身器材	健身
	文体用品	运动

同时，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办公设备维修、办公用品定制及办公家具安装等服务。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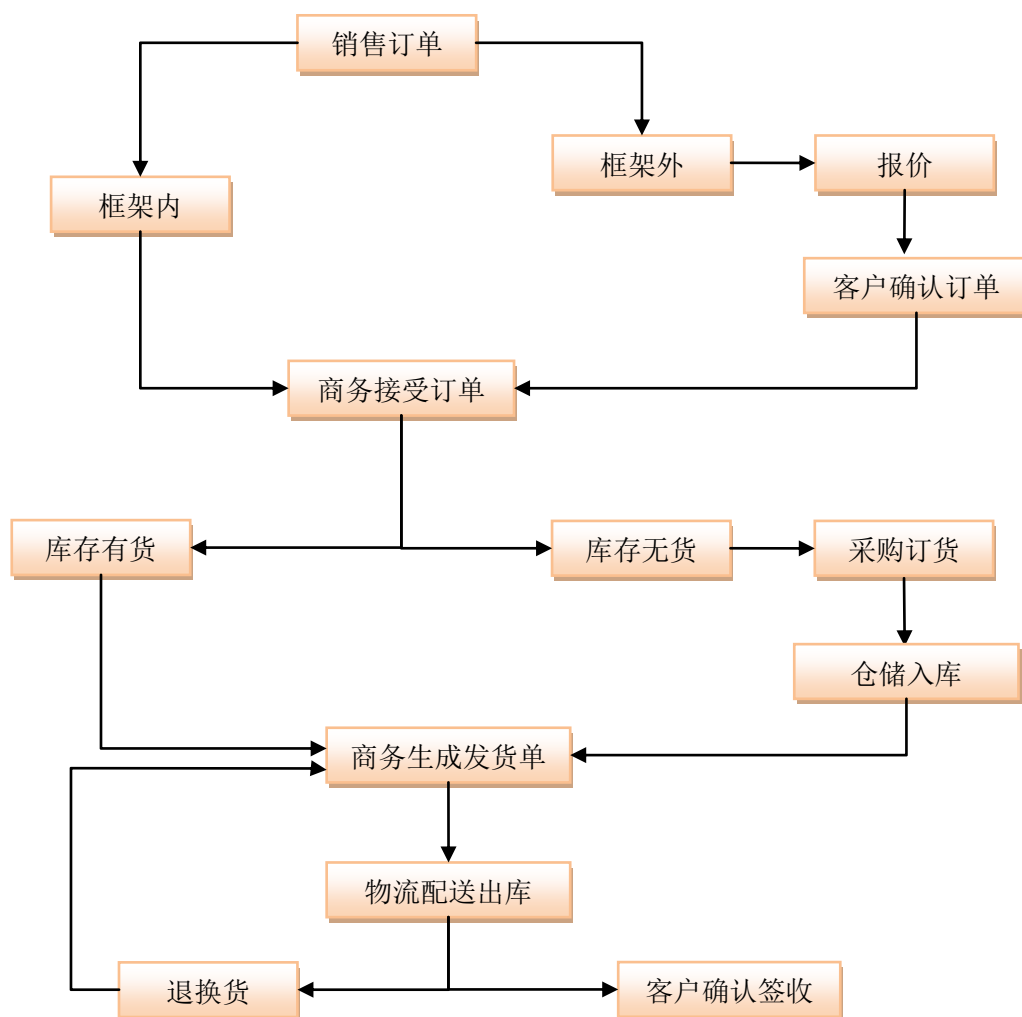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的生产和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流程主要包括销售、采购、仓储管理和物流配送四个主要环节。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为：采购部根据业务部提交的客户订单情况以及对市场需求的判断，向供应商进行采购，供应商将货物发送至公司，仓储物流部对货物进行检验、分类整理，并根据商务部的指令将货物配送至客户。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6 项注册商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纠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的商品	注册人	保护期限
东来办	5806476	第 2 类	公司	2010.02.07-2020.02.06
	5806477	第 6 类	公司	2009.09.21-2019.09.20
	5806478	第 8 类	公司	2009.10.07-2019.10.06
	5806479	第 9 类	公司	2009.10.14-2019.10.13
	5806480	第 11 类	公司	2009.10.14-2019.10.13
	5806481	第 14 类	公司	2009.10.21-2019.10.20
	5806482	第 16 类	公司	2009.12.28-2019.12.27

	5806483	第 18 类	公司	2010.01.07-2020.01.06
	5806484	第 20 类	公司	2009.10.21-2019.10.20
	5806485	第 21 类	公司	2009.10.21-2019.10.20
	5806389	第 24 类	公司	2009.12.21-2019.12.20
	5806390	第 25 类	公司	2010.01.14-2020.01.13
	5806387	第 26 类	公司	2009.12.21-2019.12.20
	5806466	第 28 类	公司	2009.12.21-2019.12.20
	5806467	第 35 类	公司	2010.04.07-2020.04.06
	5806468	第 37 类	公司	2010.02.07-2020.02.06

本公司系由东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东来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本公司承继，本公司已向国家商标局申请将东来有限的 16 项注册商标的权属证书变更至本公司名下。

（二）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12,254.10 元，综合成新率为 28.05%，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5 月 31 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469,383.58	215,370.78	254,012.80	54.12%
其他设备	643,746.12	585,504.82	58,241.30	9.05%
合计	1,113,129.70	800,875.60	312,254.10	28.05%

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物流配送所需的运输车辆，其账面金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60%。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与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不存在减值情况。

（三）房屋租赁情况

公司经营所需房屋均系租赁取得，与其经营模式、资本实力及发展现状相适应，能够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地址	使用单位	期限	面积	实际用途
1	东鼎置业	珠江路 699 号 2 号楼	本公司	2010.1.1-2015.12.31	300 m ²	总部办公室
2	东来集团	珠江路 699 号 3 号楼	本公司	2014.7.1- 2017.6.30	300 m ²	总部办公室拟搬迁的新地址，目前正在装修

3	东来集团	珠江路 699 号	本公司	2014.8.1-2015.7.31	276 m ²	总部仓库
4	苏州盛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平江区史家巷 32 号	苏州分公司	2014.4.10-2015.4.9	245 m ²	苏州分公司办公室及仓库
5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招商中心	浦东新区书院镇丽正路 1628 号 4 幢 3317 室	景渊办公	2014.4.9-2044.4.9	5 m ²	原办公室，已搬离
6	上海康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真南路 1226 弄 10 号楼 127 室	景渊办公	2014.7.15-2015.7.14	56.18m ²	办公室

上述租赁物业面积共约 1,182.18 m²，其中约 1,108.18 m² 未取得物业出租人提供的房屋权属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公司承租的珠江路 699 号 2 号、3 号楼办公室系东来集团承租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的房产，东来集团及东鼎置业经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同意，有权管理该房产的对外出租事宜。根据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出具的《情况说明》，上述房产性质为军产，无房屋所有权证，但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已经有关部门授权并有权以其名义对外出租该房产。

公司承租的珠江路 699 号 276 平方米仓库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因此未办理房产证。

公司承租的苏州盛泰位于苏州市平江区史家巷 32 号 245 平方米（共 3 间）房屋中，有 171 平方米房屋（2 间仓库用房）因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因此未办理房产证；剩余 74 平方米房屋（1 间办公用房）有房产证，房屋权属证书编号为：苏房权证市区字第 10152541 号。

公司承租的位于上海市真南路 1226 弄 10 号楼 127 室面积为 56.18 平方米的办公室，根据出租方上海康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该房屋“因办公席位是小面积分割单元，没有独立产权，所以无法提供权属证明”。

景渊办公已从位于浦东新区书院镇丽正路 1628 号 4 幢 3317 室面积为 5 平方米的原办公室搬离，原租赁终止手续尚在办理中。

上述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中，珠江路 2、3 号办公用房属于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的军产，根据东来集团、东鼎照相和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签署的《租赁合同》以及南京军区司令部管理局出具的说明，东来集团有权直接或授权以东鼎置业的名义与东来办公签署上述房产的租赁合同，所签署租赁合同有效；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其余办公用房或仓库中无法提供房产权属文件或建设审批手续材料的，租赁合同存在一定瑕疵，但在合同实际履行过程当中，双方没有因此发生纠纷，且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意图明显，承租方可以实际继续使用租赁物，

但如出租方未能及时取得建设工程许可文件或办理权属证书，公司可能面临无法使用租赁物而需重选替代性场所的风险。如发生上述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 58 条规定，即使公司签署的上述租赁合同因无权属证书而被认定为无效，作为房产出租方应对该等法律后果承担主要过错责任，应赔偿公司因此所受损失。其次，公司该等租赁房屋所处地理位置周边可替代性场所资源丰富，租金与现有租金并无巨大差异，具体搬迁费用测算如下：

1、南京办公区域的搬迁风险

公司在南京珠江路所处区域写字楼租赁价格普遍在 500-700 元/m²/年，如按 600 元/m²/年计算，公司如需重新租赁 300 平方米办公区域年租金约为 18 万元。公司现承租两处 300 余平方米（即共 600 平方米）房产系因新租赁的 3 号楼 901-1 室正在装修暂无法搬迁，待新办公区域装修完毕后，公司办公地点即搬迁至 3 号楼 901-1，因此仅分析 300 平方米办公区域的搬迁风险。公司在南京珠江路承租一处 276 平方米仓库，经询价，周围仓库租赁价位在 480-520 元/平/年，按最高 520 元/平/年计算，如公司重新承租 200 平方米仓库的租金为 14.35 万元/年。另外，如重新承租上述办公、仓储场地，公司需另外花费：（1）搬迁费 22000 元（包含补充货架、地面防水等简单装修）；（2）办公区域简单装修：80000 元；（3）货物搬迁损毁 1000 元。因此，如公司在南京珠江路地段重新承租 300 平方米办公区域和 276 平方米仓库需花费租赁费 32.35 万元/年，其他费用 10.3 万元。

2、苏州办公区域搬迁风险

苏州分公司目前地址位于苏州市临顿路，处于苏州市的中心地带，因为公司目前销售模式是为大中型企业提供配送服务，因此，对公司对办公地理位置要求并不高，地址可选择性较广。目前该地段周围仓库价位约为 300-400 元/平方米/年，150 平米仓库年租金约为 50000 元左右。如公司重新在同等地段承租仓库需另外花费：（1）搬迁费 4000 元（包含补充货架、地面防水等简单装修）；（2）货物搬迁损失 500 元。因此，如公司在苏州同等地段重新承租 150 平方米仓库需花费租赁费 5 万元/年，其他费用 4500 元。

3、上海景渊办公办公区域搬迁风险

目前景渊办公还处于筹建初期，对面积需求不是很大，新址选取将不会很困难。如果重新搬迁，按 1000 元/m²/米的价位计算，40 平方的办公区域年租金约为 4 万元。其他费用共计 1.1 万元；其中包括：（1）搬迁费 1000 元；（2）简单

装修 1 万元。因此，如重新承租上海同等地段办公场所需花费办公租赁费 4 万元/年，其他费用 1.1 万元。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重新选址的租金与现有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相差无几，公司搬迁并不会因租金问题而额外承担重大损失；搬迁的其他费用经计算预计花费约 11.85 万元，故搬迁风险不会导致公司遭受重大损失。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良、李露亦已专门对此出具承诺自愿承担公司因租赁未有房产证的房屋可能导致的损失。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搬迁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股票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截止日期	核发机关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20102309920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2018.01.12	南京市公路运输管理处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201021410005365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	2017.7.31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

四、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51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岗位结构

单位：人

岗位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	8	15.69%
销售及商务	24	47.06%
采购	7	13.73%
仓储物流	12	23.53%
合计	51	100%

2、员工教育结构

单位：人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1	1.96%
本科	9	17.65%
专科	18	35.29%
专科以下	23	45.10%
合计	51	100%

3、年龄结构

单位：人

年龄阶段	人数	占比
30岁及以下	8	15.69%
31岁至40岁	27	52.94%
41岁至50岁	12	23.53%
50岁以上	4	7.84%
合计	51	100%

（二）公司的核心业务人员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共有7人，分别为孙滨、王琦、朱怀国、余旭隆、谌艳、朱志明和张秀梅。

1、核心业务人员简介

孙滨，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琦，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朱怀国，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余旭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谌艳，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朱志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2年9月出生，初中学历。1980年9月至1994年3月，任职于南京缝纫机总厂；1996年6月至2003年6月，任江苏新瑞启通信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05年6月，任南京鑫森来办公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8年6月，任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14年7月，任东来有限仓储物流部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仓储物流部经理。

张秀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4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12月至2007年5月，任南京子成才科贸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7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东来有限销售一部商务；2014年1月至2014年7月，任东来有限商务部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商务部经理。

2、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孙 滨	副总经理、业务一部总经理、业务开发部总经理	170,000	1.00
王 琦	总经理助理、业务二部总经理、景洲办公总经理	50,000	0.29
朱怀国	监事、采购部经理	10,000	0.06
余旭隆	总经理助理、苏州分公司总经理、电子商务部总经理	10,000	0.06
谌 艳	总经理助理、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	0	0
朱志明	仓储物流部经理	20,000	0.12
张秀梅	商务部经理	10,000	0.06
合计		270,000	1.59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发生变化。

五、业务的相关情况

（一）收入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办公设备	2,539,602.24	11.63	5,440,479.27	11.20	5,382,228.19	11.29
办公耗材	7,236,118.53	33.15	15,640,592.85	32.19	16,291,917.72	34.18

办公文具	1,423,211.48	6.52	4,526,353.07	9.32	5,008,396.43	10.51
IT 数码	3,754,374.46	17.20	7,135,947.50	14.69	8,723,237.60	18.30
礼品百货	4,124,179.66	18.89	11,385,869.27	23.44	9,737,363.28	20.43
家具家电	935,618.70	4.29	1,572,408.47	3.24	1,589,674.83	3.33
其他	1,817,276.95	8.32	2,879,488.25	5.93	934,018.12	1.96
合计	21,830,382.02	100.00	48,581,138.68	100.00	47,666,836.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其中办公耗材、礼品百货、IT 数码以及办公设备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

（二）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作为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主要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采购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有中国移动江苏有限公司多家分公司、江苏省电力公司、江苏省人民医院、江苏省邮政公司、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等。目前，公司客户主要分布在能源、电信、金融、医疗及科研等领域。

2、前五大客户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1-5 月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9,105,891.30	41.71%
	2	江苏省人民医院	2,384,580.20	10.92%
	3	江苏省邮政公司	2,134,812.66	9.78%
	4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348,118.99	6.18%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734,853.04	3.37%
	合计			15,708,256.19
2013 年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8,381,922.27	37.84%
	2	江苏省邮政公司	5,777,788.00	11.89%
	3	江苏省人民医院	4,919,570.30	10.13%
	4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306,235.15	6.81%
	5	江苏省电力公司	2,605,315.68	5.36%
	合计			34,990,831.40
2012 年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6,490,667.21	34.60%
	2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468,412.38	11.47%
	3	江苏省邮政公司	4,891,135.71	10.26%
	4	江苏省人民医院	4,226,562.20	8.87%
	5	江苏省电力公司	2,487,736.72	5.22%
	合计			33,564,514.22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按照合并口径计算销售额

基于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公司报告期内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比例较高，但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近年来，公司主要客户通常以招标方式采购其所需办公产品和服务。公司在获取主要客户招标信息后进行投标等系列工作，中标后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或协议，在合同或协议中明确相关产品的价格，并在合同期限内按照客户实际订单进行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非常注重与大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公司预计，未来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具有可持续性，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公司主要客户对办公用品需求较为稳定，其资金实力雄厚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支付能力。

（2）公司主要客户采购办公用品实行招投标制，公司在大客户服务经验、业务模式以及管理团队等方面竞争优势明显，使公司在竞标中具有较强竞争力。

（3）近年来，受益于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全球办公用品产业转移以及消费者购买力的增强，我国办公用品行业每年基本保持 25% 以上的增长速度，行业市场空间巨大，市场规模逾 3500 亿元。因此，公司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

公司坚持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以“一站式”集中采购服务为大客户提高采购效率、增强采购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凭借服务大客户的经验优势，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江苏销售分公司、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及苏州好佩纳瑞商贸有限公司等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

（三）采购情况

1、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主要采购商品系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的办公耗材、礼品百货、IT 数码、办公设备、办公文具以及家具家电等办公用品，该等商品生产厂家或供应商数量较多，能够确保公司及时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1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1,026,855.04	6.09%

1-5月	2	上海惠普有限公司	1,017,792.00	6.04%
	3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725,448.28	4.30%
	4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702,984.64	4.17%
	5	南京森众荣电器有限公司	619,128.62	3.67%
	合计			4,092,208.58
2013年	1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2,365,311.20	5.43%
	2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1,967,440.07	4.52%
	3	南京森众荣电器有限公司	1,343,090.60	3.08%
	4	英迈（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281,666.26	2.94%
	5	南京仇越华食品有限公司	1,094,415.81	2.51%
	合计			8,051,923.94
2012年	1	南京莱斯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903,406.81	6.82%
	2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2,582,755.85	6.07%
	3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2,352,633.43	5.53%
	4	南京博传翔电子有限公司	1,571,418.56	3.69%
	5	宿迁英豪商贸有限公司	1,374,189.79	3.23%
	合计			10,784,467.4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均能够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通常与客户、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或协议，框架合同或协议未约定合同金额、合同标的数量，交易双方在合同期限内以实际销售订单或采购订单进行结算。重大业务合同是指合同期限届满，交易金额超过或预计超过 100 万元的业务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为重大的采购及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南京博传翔电子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电话机	2012.1.1	履行完毕
2	宿迁英豪商贸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复印纸	2012.1.1	履行完毕
3	南京莱斯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数码产品	2012.1.1	履行完毕
4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复印纸	2012.1.1	履行完毕
5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硒鼓、墨盒	2012.11.15	履行完毕
6	南京森众荣电器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电话机	2013.1.1	履行完毕
7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复印纸	2013.1.1	履行完毕
8	南京仇越华食品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食品	2013.1.1	履行完毕

9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框架合同	硒鼓、墨盒	2008.11.24	正在履行
10	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硒鼓、墨盒	2013.6.5	正在履行
11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硒鼓、墨盒	2013.7.20	正在履行
12	南京森众荣电器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电话机	2014.1.1	正在履行
13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复印纸	2014.1.1	正在履行
14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硒鼓、墨盒	2014.8.11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江苏省邮政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耗材	2011.8.2	履行完毕
2	江苏省人民医院	框架合同	电脑耗材	2011.12.30	履行完毕
3	江苏省电力公司	210.086906 万元	长尾夹	2012.7.30	履行完毕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用品	2012.4.26	履行完毕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框架合同	办公消耗用品	2012.9.3	履行完毕
6	江苏省人民医院	框架合同	电脑耗材	2013.1.8	履行完毕
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框架合同	办公消耗用品	2013.9.5	履行完毕
8	江苏省邮政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用品	2013.8.20	履行完毕
9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用品	2008.12.18	正在履行
1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框架合同	办公消耗用品	2014.9.5	正在履行
11	江苏省人民医院	框架合同	电脑耗材	2014.1.17	正在履行
12	苏州好佩纳瑞商贸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用品	2014.2.10	正在履行
13	江苏省邮政公司	框架合同	办公耗材	2014.7.28	正在履行

3、业务合同收入成本确认比例

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均为框架性合同或协议，合同或协议中未明确交易金额，双方以实际销售订单进行结算。因此，在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时，未能计算出业务合同收入、成本的确认比例。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业务合同的收入成本确认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1	江苏省邮政公司	2011.8.2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24.85%	24.19%	75.15%	75.81%
			2012 年度			
2	江苏省人民医院	2011.12.30	2012 年度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100%		100%			
3	江苏省电力公司	2012. 7. 30	2013 年度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100%		100%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12. 4. 26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5 月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26.68%	26.89%	46.41%	46.20%	26.91%	26.91%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2012. 9. 3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36.45%	37.52%	63.55%	62.48%		
6	江苏省人民医院	2013. 1. 8	2013 年度					
			收入比例		成本比例			
			100%		100%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经营模式

办公用品是人们日常工作中不可或缺的工具或物品，其品类繁杂且数量众多。同时，为了保持核心竞争力和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的企事业单位逐渐将其有限的资源投入到核心业务上，迫切需要一站式服务商为其提供办公用品集成供应服务。

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采用集成供应商经营模式，根据客户对办公用品的实际需求为其提供集成供应服务。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将按照客户具体需求为其采购品种繁杂、数量众多的办公用品，并将产品配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而实现销售收入和经营利润。

（二）销售模式

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致力于为集团客户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根据业务特点采用“一对一”及招投标相结合的方式销售。

“一对一”销售：公司设有业务开发部，由业务人员直接面向客户提供服务，了解客户需求并最终取得业务合同。

招投标销售：近年来，越来越多企事业单位特别是大中型集团单位开始实施阳光采购，通过招标的方式采购其所需产品和服务。为更好服务于大中型集团客户，公司设立业务一部和业务二部，搜集、分析有关办公用品的招标信息，通过

参与客户的招标，中标后签订业务合同。

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的营销是大势所趋，营销模式也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公司在综合性购物网站天猫商城（www.tmall.com）开设东来办公专营店（dlbg.tmall.com），利用网络平台开展营销，以此来提高营销效率、降低销售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尚未通过东来办公专营店（dlbg.tmall.com）或其他网络平台实现销售。

（三）采购模式

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产品的种类繁杂、数量众多。为提高采购效率和服务客户能力，公司通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并依据框架合同的规定向其采购产品。

通常情况下，公司按照客户订单情况组织采购，即“以销定采”。同时，为了提高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的速度，基于对客户需求的综合判断，公司亦会采购客户使用频率较高的办公用品作为库存。

（四）物流配送模式

目前，公司采用自有物流和第三方物流相结合的物流配送模式，适合自身发展阶段的需要。公司设有仓储物流部，配备物流车辆和人员，按照制定的物流服务规范和流程，实施物流配送以满足客户需求。同时，为了提高物流配送效率、降低物流配送成本，公司选择与第三方物流公司合作，在配送部门统一监管下完成配送工作。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和零售业中的批发业（F51），结合公司从事业务所涉及的产品及经营模式，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办公用品批发业。

（二）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政策

（1）行业监管部门、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为商业流通领域中的办公用品批发业。目前，我国对办公用品服务业主要采取宏观调控的监管方式，其行政管理部门为商务部和各地商业管理

部门，其主要职责是制定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

（2）主要法规政策

序号	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1	《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39号）	加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积极创新流通方式、全面提升流通信息化水平以及培育流通企业核心竞争力等。
2	《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62号）	发展新型流通业态、鼓励商贸企业兼并重组、加快商贸服务业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中小商贸服务企业流通体系等。
3	《关于印发国内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办发[2012]47号）	推动有实力的流通企业跨行业、跨地区整合资源，实现资本化扩张，形成若干大型零售商、批发商、代理商等；鼓励流通企业开发自有商品品牌等。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将“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列为鼓励类
5	《关于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08]134号）	支持流通企业跨区域兼并重组、支持流通企业加快创立自主品牌、安排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商贸企业发展等。
6	《关于促进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19号）	鼓励具有竞争优势的流通企业做强做大、支持中小流通企业发展等。

2、办公用品行业概述

办公用品是人们在日常工作过程中所使用的一系列与办公相关的各种用品的总称，涵盖范围非常广泛，包括办公文具、办公设备、办公耗材、办公家具、通讯产品、IT数码、电脑周边及日常用品等。

办公用品行业是典型的“小商品、大市场”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商务活动日益频繁以及消费者购买力的增强，办公用品行业发展非常迅速，每年基本保持25%以上的增长率，我国目前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办公用品消费国。

3、办公用品行业的特点

（1）行业涵盖产品品种繁杂，数量众多

小到书钉、回形针，大到打印机、办公桌椅，无论是文件夹、文件袋，还是安全帽、防护鞋，均属于办公用品的范畴。办公用品涵盖所有涉及人们日常办公所需的各种物品，有数百种品类，每一品类又包括数种不同的规格和型号，办公用品品种繁杂且数量众多。

（2）办公用品流通企业多采用经销商或连锁经营模式，集成供应商模式较少

办公用品消费客户数量众多，规模大小各有不同，对办公用品需求的种类、规格、数量以及频次有着较大差异。办公用品流通企业普遍采用经销商或连锁经

营模式，该等经营模式定位于小批量、低频次采购用品的客户，关注客户的购物体验 and 便利性；集成供应商经营模式则定位于大批量、高频次采购用品的客户，关注客户的采购效率、采购成本以及综合服务，在国内属于新兴的经营模式，采用该模式的企业为数不多。

（3）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低

办公用品行业是市场化程度较高的消费品行业，竞争程度非常激烈。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重要的办公用品生产国和最大的办公用品消费国。但是，国内办公用品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规模普遍偏小，市场竞争力普遍较弱，尚未出现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龙头企业，市场集中度很低。

（4）市场需求稳定增长，市场空间巨大

办公用品是人们日常工作中不可或缺的工具或产品。多数办公用品单位价值小，但是需求量很大，具有典型的“小商品、大市场”的特征。近年来，受益于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全球办公用品产业转移以及消费者购买力的增强，我国办公用品行业每年基本保持 25% 以上的增长速度，行业市场空间巨大，市场规模逾 3500 亿元。

4、办公用品行业发展趋势

（1）集成供应商模式将是办公用品行业主流模式

近年来，为实施阳光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提升自身整体运营效率，全国性大型客户或省级大型客户通过招标方式进行办公用品统一采购的趋势日渐明显。随着客户对采购便利性及降低采购成本的重视程度日益提升，市场对办公用品一站式集成供应的需求越来越强烈，集成供应商模式将成为办公用品行业发展的主流模式。

（2）行业内在需求催化整合机遇

办公用品行业具有“小产品、大市场”的典型特征，即产品种类和规格繁多、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巨大，但业内企业规模普遍偏小、专业化程度不高，市场高度分散。因此，为了响应客户的一站式集成采购需求，业内企业将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扩大业务规模和产品类别，以不断满足客户对各类办公用品及相应服务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3）利用电子商务拓展业务将成为一种常态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不断进步以及电商扶持政策的出台，我国电子商务发

展迅猛，已发展成为重要的营销渠道。网络购物具有便利、廉价以及选择性强等特点，为有效满足客户需求并不断拓展业务，业内企业将充分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各类办公用品及相关服务。

5、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企业主要是办公用品制造商。我国办公用品制造企业数量众多，规模普遍偏小，大多数为中小企业，行业集中度低，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得力、齐心、晨光等。因此，行业上游企业之间竞争激烈的格局使得流通领域的企业可择优采购，及时满足终端客户需求；同时，也为办公用品流通企业进行收购、兼并提供了良好条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主要是办公用品终端客户。根据客户对办公用品需求的种类、数量以及频次，可以将其分为两类，即大中型客户和小型客户。通常情况下，大中型客户采购办公用品的种类和数量较多、频次较高；小型客户采购的种类和数量则相对较少，频次也较低。随着客户愈来愈注重采购成本和运营效率，更多客户将选择集成供应商为其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也将引致更多流通企业不断提高其服务大中型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

6、行业壁垒

（1）品牌壁垒

品牌知名度是企业综合实力的体现，代表企业的产品质量及其综合服务能力。作为办公用品制造商和终端客户之间的桥梁，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才能够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品牌是办公用品服务商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长期过程中建立起来的，并对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壁垒。

（2）经验壁垒

办公用品品种繁杂、数量众多，需要服务商在供应商管理、库存管理以及物流配送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行业服务经验通常是服务商与客户谈判或参与客户招标的前置条件，也是服务商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的保障。新进入者由于缺少经验，很难得到客户的认可。

（3）上下游资源壁垒

办公用品流通行业作为现代服务行业，其上游制造商和下游客户均数量众多。上游供应商在选择其产品销售商时，非常看重其是否有客户资源；下游终端客户也希望能够由供应商具备非常丰富的办公用品资源，能够提供优质的产品

服务。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积累丰富的上下游资源。

（4）人才壁垒

人才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资源。作为“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需要一批既精通企业管理、市场营销，又在供应商管理、库存管理及物流配送等方面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人才。没有一定数量的复合型人才，办公用品服务商很难得到持续快速发展。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办公用品流通行业作为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2011年3月，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将“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列为鼓励发展类。2012年，国务院先后发布了《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关于印发国内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等文件，明确指出加快现代流通体系建设，推动有实力的流通企业跨行业、跨地区整合资源，实现资本化扩张，形成若干大型零售商、批发商、代理商，加快商贸服务业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中小商贸服务企业流通体系等。

政策层面上的大力支持为办公用品流通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将有力推动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2) 终端客户日益注重核心竞争力和内部运营效率

随着市场竞争程度日趋激烈，越来越多的经济主体逐渐意识到，只有建立不可替代的核心竞争力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建立核心竞争力则需将其非核心业务交由其他优势企业承接。在此背景下，大中型办公用品终端客户逐渐将其采购业务交由“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来完成，可有效降低其采购成本，同时也可以将其有限的资源投入到其核心业务，从而提高其竞争力和内部运营效率。

3) 国际产业转移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深入，办公用品行业的国际化分工格局也已形成，办公用品的生产及制造环节逐渐向发展中国家进行转移。在产业转移过程中，我国办公用品企业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工艺水平，产品质量也得以大幅提高，已经具备

了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重要的办公用品生产国和最大的办公用品消费国。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目前，我国办公用品服务商数量众多，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集成服务能力偏弱。多数企业在仓储系统、物流系统、信息系统等方面不完善，无法及时、全面地满足客户需求。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办公用品流通行业在国内发展较早，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集中度较低。除办公用品制造商外，参与市场竞争的服务商主要有大型连锁超市、专业分销商、批发商以及零售专营商，数量众多，竞争十分激烈。近年来，电子商务渠道凭借其便利、廉价及选择性强等优势，业务增长迅猛，如天猫商城、京东商城等，使得办公用品流通领域的竞争更为激烈。

2、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需要一批既精通企业管理、市场营销，又在供应商管理、库存管理及物流配送等方面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人才。没有一定数量的复合型人才，办公用品服务商很难得到持续快速发展。未来随着社会工资水平的上涨，办公用品行业面临因用工成本上升而引致人力成本大幅上升的风险。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公司的竞争地位

基于对办公用品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定位于为大客户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集成采购服务，致力于发展成为专业、高效的“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商。经过多年探索和发展，公司明晰了业务定位和发展策略，服务客户涵盖能源、电信、医疗、金融、教育及科研院所等行业。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经验优势

根据办公用品服务行业发展趋势和下游客户需求特点，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致力于为大客户提供一站式集成采购服务，降低客户采购成本和人力资源的投入并提高其采购效率。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客户有中国移动江苏有限公司、江苏省电力公司、江苏省人民医院等，涵盖电信、能源、医疗、金融、科研、教育等领域。在为该等客户提供集成供应服务过程中，公司掌握了不同行业领域客户所需求的办公用品品类及其质量要求，不断挖掘和拓宽客户有效需求，增强了客户对公司服务需求黏性，为今后业务规模的扩张奠定了良好的业务经验优势。

办公用品行业下游大客户具有如下特性：一是对办公用品需求在品类和数量上较大；二是信誉度高，支付有保障。上述特性有利于公司不断提高综合服务客户的能力及公司的收款，也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2）业务模式优势

目前，办公用品行业主要有四种不同的经营模式，即制造商模式、经销商模式、连锁经营模式、集成供应商模式。制造商模式、经销商模式和连锁经营模式是相对成熟和普遍的业务模式；集成供应商模式在国外较为成熟，而在国内是一种新兴业务模式，符合办公用品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综合考虑办公用品行业现状、发展趋势以及下游客户需求特点和各种经营模式的优劣，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办公用品服务，通过集成供应服务模式为大客户提供各类办公用品。

（3）管理团队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一支知识结构合理、业务经验丰富、团结协作、拼搏进取的管理团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建良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孙滨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助理王琦先生均多年从事办公用品行业，对办公用品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有着深度理解，对行业客户所需求的产品品类和质量要求亦有深入了解和把握。

为了激发公司员工干劲并吸引、留住人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和大部分核心业务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为今后业务经营的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2、公司竞争劣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服务大型客户的业务经验，培养了一批办公用品服务业领域的专业人才，客户涵盖能源、电信、金融、医疗、教育及科研

等行业领域。但是，公司规模较小，区域和客户集中度高，抗风险能力差；品牌知名度有待提高，业务拓展速度有待加快，客户黏性亦有待增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6年，东来有限成立，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员工人数较少等原因，未设董事会、监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公司治理结构上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的执行方面也不尽完善。2008年3月，东来有限增资扩大规模并引进新股东后设立了董事会，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性。

2014年7月，东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此为契机，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机构，制定了合法合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公司现有股东31人，30人为自然人股东，1位法人股东。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自成立时起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现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董事会召开了2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现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召开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四）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执行董事、

监事和总经理，此后在有限公司增资扩大规模引入新股东后设立了董事会，相关人员能够各司其职。

有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在有限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上，如公司变更经营范围、股权转让及增资、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等，有限公司的股东会等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同时，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过程中也存有一些瑕疵，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曾存在会议届次不清、会议决议、记录保存不完整、无监事书面工作记录等问题，此外由于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范围，有限公司阶段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特别的决策程序。上述治理瑕疵对有限公司的经营未造成重大不良影响。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并建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虽然公司已建立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公司管理层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规范。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公司章程（草案）》第九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等。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二百零六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4、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一十九条规

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制度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部工作内容职责、会计档案保管、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管理、财务核算制度与财务会计报告、招投标管理等内容作出了规定。

此外，股份公司还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度、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除原东来有限合肥分公司因停止经营后未按期接受工商年检被吊销营业执照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质监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合肥分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2年12月28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处罚决定书》（合工商个处字[2012]第2-1号），称因东来有限合肥分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接受2011年度企业年检，决定作出吊销其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经查，东来有限因业务调整拟注销东来有限合肥分公司，并已于2012年6月7日办理了税务注销，但因公司办事人员疏忽未及时办理工商注销手续，也未继续按期办理工商年检，导致被工商部门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

东来有限合肥分公司已于2014年3月21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注销。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的经营。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向客户直接销售品类齐全、数量众多的办公用品，同时提供现代办公相关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或正在办理相关

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设备、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设置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职能部门，公司目前下设行政与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商务部、业务一部、业务二部、电子商务部、业务开发部、采购部、仓管物流部等部门。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独立的组织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黄建良和李露。报告期内，黄建良和李露除公司外还直接、间接控制其他 7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实际主营业务 情况
----	----	--------------	------	------	--------------

1	东来集团	1,1000 万元	黄建良持有 54.55%； 李露持有 45.45%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电子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五金、交电的生产及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商业服务，房屋租赁，商业设施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商业物业出租
2	东鼎置业	2,000 万元	东来集团持有 95%； 李露持有 5%	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交家电、建筑材料、电器机械、照相器材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数码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市场设施租赁、市场管理服务；企业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咨询；室内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物业出租
3	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	600 万元	东来集团持有 52.8%； 黄建良持有 42.2%； 李露持有 5%	电子及通信设备维修、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照相器材销售，图文制作，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婚礼庆典服务，旧货零售，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设施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物业出租
4	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东鼎置业持有 90%； 东来集团持有 10%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
5	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0 万元	黄建良持有 80%； 李露持有 20%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股权投资
6	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江苏东来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80%； 陆方持有 20%	计算机、网络系统、通信设备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交电（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不再经营
7	南京赣菜	10 万元	李露持有	餐饮零售	已注销，不再

	新概念大酒店有限公司		60%； 黄新良持有 10%； 车毅持有 30%		经营
--	------------	--	-----------------------------------	--	----

注：1、黄建良为东鼎置业的实际控制人。2、江苏东来科技有限公司系东来集团前身。3、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营业执照状态，正在办理注销。4、南京赣菜新概念大酒店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被工商部门吊销了营业执照，并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办理了注销。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建良、李露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行为，具体如下：

关联方	拆借资金额	借款开始日	还款日期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1/11/01	2012/10/31
东来集团	15,000,000.00	2012/06/01	2013/05/31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2/11/01	2013/10/31
东来集团	4,000,000.00	2013/12/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3/11/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15,000,000.00	2013/06/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4,000,000.00	2013/07/01	2014/05/30
合计	68,000,000.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与关联方之间签订的《借款协议》，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参考，协商确定拆借利率来计提确认相应的利息收入。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公司因关联方资金拆借确认的利息收入分别为138.13万元、205.00万元和103.13万元。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关联方已归还了所有借款，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上述关联资金往来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措施

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发生，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时的决策程序，以规范、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程序合规。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导致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的发生。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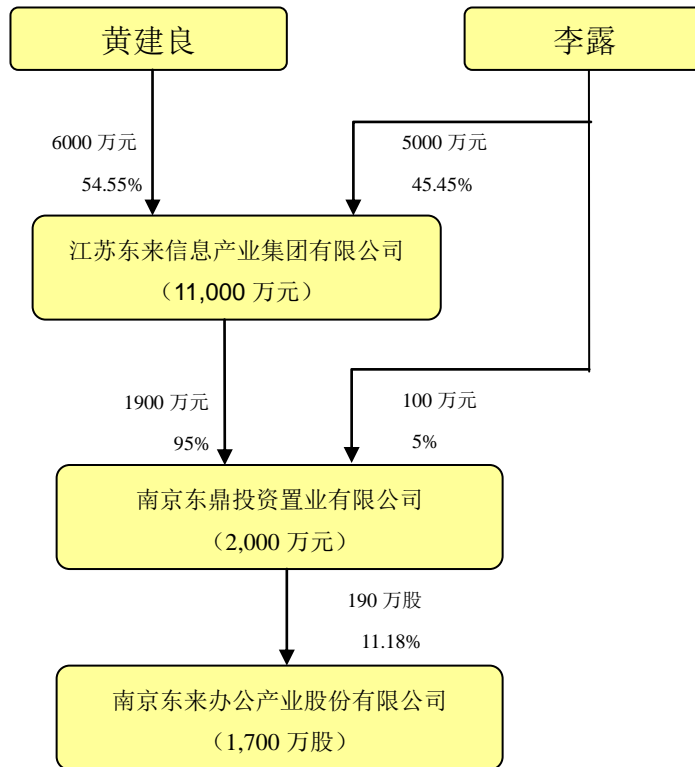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或身份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建良	董事长、总经理	679	39.94
2	李 露	黄建良妻子	495	29.12
3	孙 滨	董事、副总经理	17	1.00
4	王 琦	董事、总经理助理	5	0.29
5	黄新良	黄建良胞弟	5	0.29
6	韦旺和	监事	3	0.18
7	王 炜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	0.06
8	张 卫	监事	1	0.06
9	余旭隆	总经理助理	1	0.06
10	朱怀国	监事	1	0.06
合计			1,208	71.0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1、黄建良持有东来集团 54.55%的股权；东来集团持有东鼎置业 95.00%的股权；东鼎置业持有公司 11.18%的股权。

2、李露持有东来集团 45.45%的股权；东来集团持有东鼎置业 95.00%的股权，李露还持有东鼎置业 5.00%的股权；东鼎置业持有公司 11.18%的股权。

上述间接持股情况图示如下：



除上述间接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其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

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除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及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单位及本人/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2、本人/单位或本人/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进行交易的价格应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本人/单位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涉及本人/单位及本人/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本人/单位将承诺不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5、本人/单位保证将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平等地行使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并承担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若本人/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单位承担。

3、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签订的协议

为了保护本公司利益，公司与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均签署了劳动或劳务合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东来办公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	黄建良	董事长、总经理	任东鼎置业董事长
			任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任东来集团董事长
			任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董事长
			任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	王炜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任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监事
3	温旭伟	董事	任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部部门经理、投资副总裁
4	韦旺和	监事会主席	任东来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监、监事
			任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董事
			任东鼎置业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除本公司以外的单位任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经营业务	关联关系
----	----	----------	------	------

黄建良	董事长 兼总经理	东来集团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电子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五金、交电的生产及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商业服务，房屋租赁，商业设施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直接持有 54.55%的股权，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东鼎置业	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交家电、建筑材料、电器机械、照相器材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数码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市场设施租赁、市场管理服务；企业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咨询；室内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	电子及通信设备维修、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照相器材销售，图文制作，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婚礼庆典服务，旧货零售，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设施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持有该企业 80%的权益
		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系统、通信设备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交电（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提供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持有该企业 12.8546%的权益份额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变动情况

近两年期间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有董事会，董事分别为黄建良、车毅、李露、陈赴、蒋国春；监事为孙滨、吴玲英；黄建良任总经理，孙滨任副总经理，王琦任总经理助理，王炜任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成立后，经创立大会选举和一届一次董事会聘任，黄建良、孙滨、王琦、王炜、温旭伟任董事，其中黄建良任董事长；韦旺和、朱怀国、张卫任监事，其中韦旺和任监事会主席；黄建良任公司总经理，孙滨任副总经理，王炜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琦、余旭隆、谌艳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主要变化为股份公司成立后选举了新一届的董事会成员，并且设立了监事会，在原有高级管理人员基础上增加了余旭隆、谌艳任总经理助理，王炜兼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公司治理水平，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5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苏亚审[2014]84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4年4月29日，公司与陈蕾共同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设立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5002301004，法定代表人为李露。其中，公司认缴出资2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00%，陈蕾认缴出资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0%。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和陈蕾尚未实际投入资金，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也未开展经营活动，子公司没有可以合并的财务报表，故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综上，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的财务报表中，公司均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一致。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55,137.64	806,134.96	1,092,259.96
应收账款	6,664,211.38	5,544,106.19	6,038,163.70
其他应收款	464,589.06	33,585,914.71	23,321,867.20
存货	4,747,733.60	7,375,465.17	6,176,091.76
其他流动资产	22,943.34	10,300.00	3,4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154,615.02	47,321,921.03	36,631,782.6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12,254.10	327,697.07	280,241.37
无形资产	29,250.00	34,125.00	45,825.00
长期待摊费用	-	54,221.76	110,65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310.81	646,431.71	1,059,131.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2,814.91	1,062,475.54	1,495,850.22
资产总计	42,657,429.93	48,384,396.57	38,127,63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33,050,000.00	25,100,000.00
应付账款	5,238,817.87	6,630,092.27	5,880,897.47
预收款项	1,163,862.93	1,753,345.66	-
应付职工薪酬	33,010.08	38,365.02	35,837.02
应交税费	437,206.59	326,811.78	154,817.64
其他应付款	711,759.98	52,074.01	20,553.76
流动负债合计	24,584,657.45	41,850,688.74	31,192,105.8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4,584,657.45	41,850,688.74	31,192,105.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7,000,000.00	13,390,000.00	13,390,000.00
资本公积	6,498,000.00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5,425,227.52	-6,856,292.17	-6,454,473.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72,772.48	6,533,707.83	6,935,52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657,429.93	48,384,396.57	38,127,632.8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830,382.02	48,581,138.68	47,666,836.17
减：营业成本	19,103,344.40	42,388,204.60	41,688,329.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518.05	266,524.22	215,664.66
销售费用	1,620,410.14	3,819,943.79	3,649,929.95
管理费用	564,512.81	1,124,822.40	1,022,388.50
财务费用	145,193.81	332,197.24	-277,962.37
资产减值损失	-1,674,413.97	583,834.69	809,246.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004.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8,816.78	65,611.74	557,234.18
加：营业外收入	2,288.73	201.60	50,000.09
减：营业外支出	24,919.96	54,932.80	118,63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9,854.56	68,102.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6,185.55	10,880.54	488,600.46
减：所得税费用	485,120.90	412,699.66	240,696.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1,064.65	-401,819.12	247,904.1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1,064.65	-401,819.12	247,904.17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69,315.44	59,606,587.23	56,850,814.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32,847.53	3,381.29	53,630.94
现金流入小计	60,502,162.97	59,609,968.52	56,904,44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55,385.30	50,586,650.85	50,900,777.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642.87	3,373,272.71	3,039,01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460.15	1,236,328.93	864,58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496.10	10,159,091.63	16,430,413.84
现金流出小计	23,929,984.42	65,355,344.12	71,234,78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72,178.55	-5,745,375.60	-14,330,34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7,995.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4,000.00	197,99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83.77	136,880.58	103,98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10,083.77	136,880.58	303,98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3.77	-132,880.58	-105,99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8,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38,050,000.00	25,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18,108,000.00	38,050,000.00	2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50,000.00	30,1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1,092.10	2,357,868.82	1,069,23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25,221,092.10	32,457,868.82	11,069,23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3,092.10	5,592,131.18	14,030,76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49,002.68	-286,125.00	-405,56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134.96	1,092,259.96	1,497,82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30,255,137.64	806,134.96	1,092,259.9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3,390,000.00	-	-	-	-6,856,292.17	6,533,70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3,390,000.00	-	-	-	-6,856,292.17	6,533,707.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0,000.00	6,498,000.00	-	-	1,431,064.65	11,539,064.65
（一）净利润	-	-	-	-	1,431,064.65	1,431,064.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431,064.65	1,431,064.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0,000.00	6,498,000.00	-	-	-	10,108,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610,000.00	6,498,000.00	-	-	-	10,108,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6,498,000.00	-	-	-5,425,227.52	18,072,772.4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3,390,000.00	-	-	-	-6,454,473.05	6,935,52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3,390,000.00	-	-	-	-6,454,473.05	6,935,52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1,819.12	-401,819.12
（一）净利润				-	-401,819.12	-401,819.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01,819.12	-401,819.1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其他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其他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90,000.00	-	-	-	-6,856,292.17	6,533,707.8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3,390,000.00	-		-	-6,702,377.22	6,687,62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3,390,000.00	-	-	-	-6,702,377.22	6,687,62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7,904.17	247,904.17
（一）净利润	-			-	247,904.17	247,904.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47,904.17	247,904.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其他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其他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90,000.00	-	-	-	-6,454,473.05	6,935,526.95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式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不进行摊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①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A.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B.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③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A.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B.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由母公司编制。

4、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应收款项；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

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计量金额，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处置日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并将原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金额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计量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利息予以扣除）与该项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予以扣除）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照发生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公司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2）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3)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该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2）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

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如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认定标准、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计提减值

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对于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成本的 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7、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的改变致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出售或重分类不属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也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九）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年末余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年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30%	30%
4至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的应收款项等），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①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该或有对价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通过以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价值不公允的，公司按照取得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3)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但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损益的基础上经过适当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

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4)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1) 按成本法核算的、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1）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5%	3.17%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设备	5年	5%	19.00%
其他设备	3-5年	5%	31.67-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十三) 无形资产

1、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

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商标权	10年	-	10%
计算机软件	10年	-	1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

改良支出等。

2、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

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

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公司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公司通过招投标形式参与客户竞标，入围后签订《框架协议》，客户在框架范围内每次以《订货单》形式要货。业务员根据收到的《订货单》在系统内生成相应《发货单》，并传输给仓储物流部组织备货、发货。客户核对确认后，将确认单回传至公司商务部。公司商务部凭《订货单》及相应的确认单进行核对，对账无误后交由财务部开票同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2）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

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二十）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公司与出租人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2、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二十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一）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维修服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公司通过招投标形式参与客户竞标，入围后签订《框架协议》，客户在框架范围内每次以《订货单》形式要货。业务员根据收到的《订货单》在系统内生成相应《发货单》，并传输给仓储物流部组织备货、发货。客户核对确认后将确认单回传至公司商务部。公司商务部凭《订货单》及相应的确认单进行核对，对账无误后交由财务部开票同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维修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根据维修内容办理相关配件及劳务费的出库，维修完成客户在相应发货单上签字确认，根据客户签收确认单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出租物业收入：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结构分布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办公设备	2,539,602.24	11.63%	5,440,479.27	11.20%	5,382,228.19	11.29%
办公耗材	7,236,118.53	33.15%	15,640,592.85	32.19%	16,291,917.72	34.18%
办公文具	1,423,211.48	6.52%	4,526,353.07	9.32%	5,008,396.43	10.51%
IT数码	3,754,374.46	17.20%	7,135,947.50	14.69%	8,723,237.60	18.30%
礼品百货	4,124,179.66	18.89%	11,385,869.27	23.44%	9,737,363.28	20.43%
家具家电	935,618.70	4.29%	1,572,408.47	3.24%	1,589,674.83	3.33%
其他	1,817,276.95	8.32%	2,879,488.25	5.93%	934,018.12	1.96%
合计	21,830,382.02	100.00%	48,581,138.68	100.00%	47,666,836.17	1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7,666,836.17元、48,581,138.68元和21,830,382.02元，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基本稳定。公司的营业收入即主营业务收入，由销售办公设备、办公耗材、办公文具、IT数码、礼品百货、家具家电和其他构成。其中，“其他”主要包括提供维修服务收入、定制产品销售与学生用品销售收入等。

（三）毛利的构成与毛利率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毛利的构成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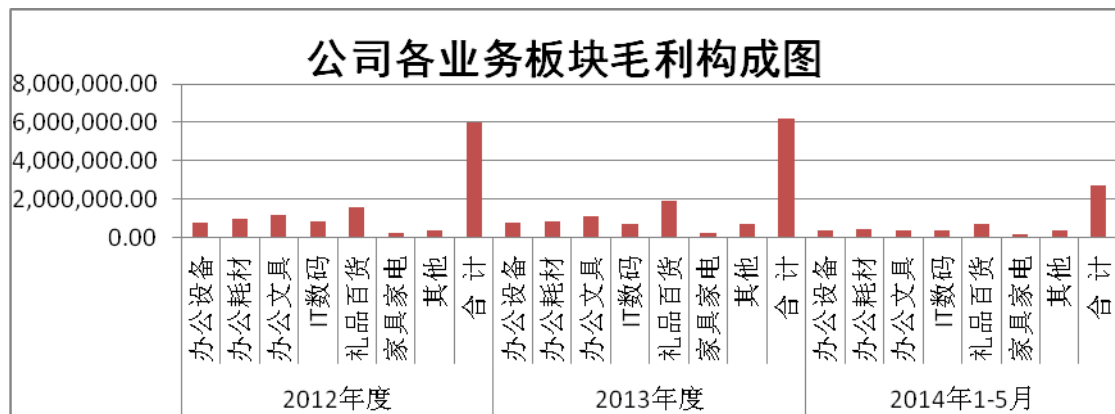
项目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金额	金额	金额	(%)
2014年1-5月	办公设备	2,539,602.24	2,178,685.05	360,917.19	14.21%
	办公耗材	7,236,118.53	6,828,920.57	407,197.96	5.63%
	办公文具	1,423,211.48	1,085,034.65	338,176.83	23.76%
	IT数码	3,754,374.46	3,391,672.11	362,702.35	9.66%
	礼品百货	4,124,179.66	3,404,974.84	719,204.82	17.44%
	家具家电	935,618.70	777,045.72	158,572.98	16.95%
	其他	1,817,276.95	1,437,011.46	380,265.49	20.93%
	合计	21,830,382.02	19,103,344.40	2,727,037.62	12.49%
2013年度	办公设备	5,440,479.27	4,670,703.07	769,776.20	14.15%
	办公耗材	15,640,592.85	14,827,041.58	813,551.27	5.20%
	办公文具	4,526,353.07	3,447,902.74	1,078,450.33	23.83%
	IT数码	7,135,947.50	6,457,519.68	678,427.82	9.51%
	礼品百货	11,385,869.27	9,467,628.67	1,918,240.60	16.85%
	家具家电	1,572,408.47	1,310,096.32	262,312.15	16.68%
	其他	2,879,488.25	2,207,312.54	672,175.71	23.34%
	合计	48,581,138.68	42,388,204.60	6,192,934.08	12.75%

2012 年度	办公设备	5,382,228.19	4,581,553.85	800,674.34	14.88%
	办公耗材	16,291,917.72	15,313,501.93	978,415.79	6.01%
	办公文具	5,008,396.43	3,835,366.02	1,173,030.41	23.42%
	IT 数码	8,723,237.60	7,898,330.53	824,907.07	9.46%
	礼品百货	9,737,363.28	8,140,762.86	1,596,600.42	16.40%
	家具家电	1,589,674.83	1,323,898.37	265,776.46	16.72%
	其他	934,018.12	594,916.03	339,102.09	36.31%
	合计	47,666,836.17	41,688,329.59	5,978,506.58	12.54%

1、毛利的构成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的毛利总额分别为 5,978,506.58 元、6,192,934.08 元和 2,727,037.62 元。2012 年度至 2014 年 5 月，公司业务毛利总额的年化增长率分别为 3.59% 和 5.68%，增长趋势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毛利贡献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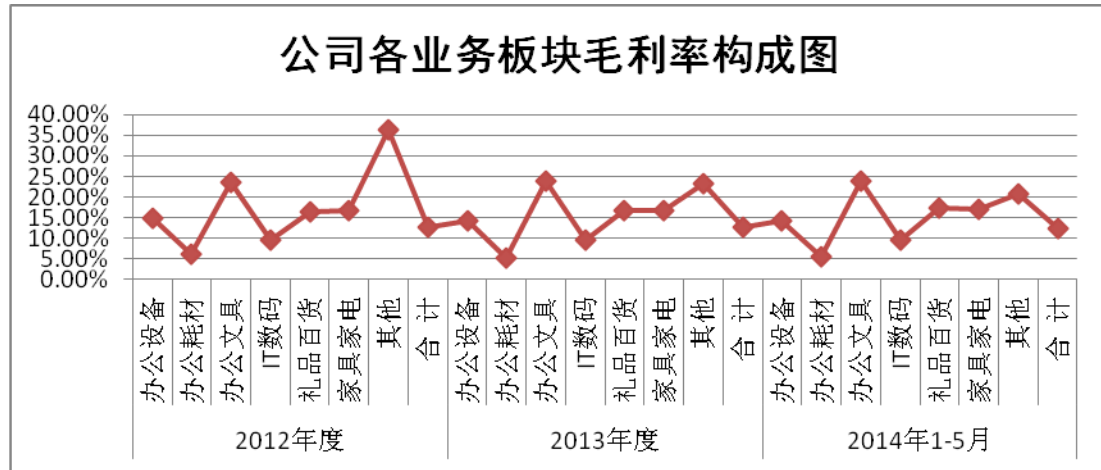


从公司销售产品的类别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礼品百货的销售毛利贡献率最高，占毛利总额的比重约为28.02%，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除家具家电销售的毛利贡献率较低，占毛利总额的比重约为4.83%外，办公设备、办公耗材、办公文具及IT数码的销售毛利贡献率基本保持在13%-15%左右；由于维修服务的偶发性和定制产品的个性化需求等特点，其服务/销售的毛利贡献率在报告期内波动幅度较大，占毛利总额的比重由5.67%到13.94%不等。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分类较为清晰，业务毛利基本稳定。

2、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56%、12.75% 和 12.49%，综合毛利率保持平稳状态。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毛利率分布图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所售产品的毛利率因类别的不同而各有所异。其中，办公设备类和家具家电类因产品类别一般系属大件、固定资产类项目，产品市场价值的波动性较低，故在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

IT 数码类产品因市场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产品市场价值增减幅度较大；办公耗材主要区分为国内和国外产品，其中国内耗材设备价位一般较国外进口产品低，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不同进行采购，故在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毛利率波动较明显。

办公文具类主要包括书写文具及配件、文件管理类、桌面用品类、粘胶用品以及薄本信封等，礼品百货主要包括办公礼品、办公食品、日常清洁用品等。因上述两大类所含产品种类繁多、价位高低不均，故在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毛利率波动性分布不均。

公司所售其他产品类主要包括定制产品、提供维修服务和少量学生用品。其中，公司销售的定制产品种类较多，包括定制盒装面纸、盒抽、中性笔、眼镜架、背心袋、拎袋等，同时因客户对定制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公司所售定制产品的毛利率高低不等且同类定制产品的毛利率在不同期间也略有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所售其他产品类的综合毛利率波动显著，主要系定制产品的个性化、维修服务毛利率的差异化以及两者毛利权重的分布不同所致。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定制产品类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02%、8.84%和 6.16%，维修服务类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3.05%、72.64%和 66.65%。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与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620,410.14	7.42%	3,819,943.79	7.86%	3,649,929.95	7.66%
管理费用	564,512.81	2.59%	1,124,822.40	2.32%	1,022,388.50	2.14%
财务费用	145,193.81	0.67%	332,197.24	0.68%	-277,962.37	-0.58%
合计	2,330,116.76	10.67%	5,276,963.43	10.86%	4,394,356.08	9.22%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2%、10.86%和10.67%。除2012年费用支出相对较低外，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当。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公司期间费用的比重最高，年均约7.65%。其中，2013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2年增长4.66%，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与福利薪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公司期间费用的比重基本稳定在2.35%左右，其中，2013年公司管理费用较2012年增长10.02%，主要系库存商品盘亏、办公费以及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利息费用支出与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收入两部分构成，利息收支相抵净值占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的比重较低。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1,171,092.10	2,357,868.82	1,069,233.05
减：利息收入	1,031,924.26	2,053,179.69	1,384,880.85
手续费	6,025.97	27,508.11	37,685.43
合计	145,193.81	332,197.24	-277,962.37

（五）营业利润的构成与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1,830,382.02	-	48,581,138.68	1.92%	47,666,836.17
营业成本	19,103,344.40	-	42,388,204.60	1.68%	41,688,329.59
营业毛利	2,727,037.62	-	6,192,934.08	3.59%	5,978,506.58
营业利润	1,938,816.78	-	65,611.74	-88.23%	557,234.18

利润总额	1,916,185.55	-	10,880.54	-97.77%	488,600.46
净利润	1,431,064.65	-	-401,819.12	-262.09%	247,904.17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5,978,506.58 元、6,192,934.08 元和 2,727,037.62 元，对应期间年化增长率依次为 3.59% 和 5.68%，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稳步增长；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2 年下降 88.23%，主要系期间费用中的各项目均有增加所致。其中，财务费用波动显著，主要因银行借款部分资金系公司使用所致；2014 年 1-5 月，公司利润总额 1,916,185.55 元，较同期增长显著，主要系关联方归还占用公司的全部借款，以前年度计提的相关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所致；2013 年公司的净利润为 -401,819.12 元，较 2012 年同期下降 262.09%，除因利润总额下降外，2008 年亏损超过弥补期限导致 2013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172,003.37 元，亦构成公司净利润波动的影响因素。

综上所述，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稳定，成本控制效果明显，综合毛利率和主营业务规模在报告期内均保持稳中有升。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受期间费用的影响较大，公司需要扩大继续主营业务的销售规模，加强期间费用的控制，并严格规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资金的占用。

（六）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投资收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投资收益	-	-	-2,004.85
合 计	-	-	-2,004.85

2012 年公司投资收益-2,004.85 元，主要系公司为盘活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将部分闲置流动资金 20 万元购置基金理财所产生。该笔基金主要系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在交通银行南京玄武支行认购 20 万元的易 H 股 ETF 网银基金，2012 年 10 月 11 日将上述基金赎回，总赎回金额为 197,995.15 元，实际亏损 2,004.85 元。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相关的会计核算与处理方式合理、准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持有任何股票等交易性金融资产。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9,854.56	-68,102.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1,250.00	2,050,000.00	1,381,25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2,004.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2,631.23	-34,876.64	-50,531.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45,072.43	-532,056.21	-807,011.37
所得税影响金额	688,422.80	365,803.15	125,900.0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合 计	2,065,268.40	1,097,409.44	377,700.0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包括资产处置、收取非金融关联方资金占用费以及因应收该部分资金占用费而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等。其中，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向非金融关联方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分别为1,381,250.00元、2,050,000.00元和1,031,250.00元，对应期间计提的资金占用费坏账准备金分别为807,011.37元、532,056.21元和-1,745,072.43元，是影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的主要构成项目。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关联方已归还所有资金占用款。公司股改后建立健全关联方交易制度，修改公司章程并专门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以严格规范和管控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行为。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分别为118,633.81元，54,932.80元和24,919.96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年1-5月份营业外支出明细项目				
项目	合并	南京本部	苏州分公司	合肥分公司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
非常损失	-	-	-	-
非流动资产报废、盘亏损失	-	-	-	-
赔款及违约金支出	-	-	-	-
地方基金及税费	-	-	-	-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	-	-	-
其他捐赠及赞助支出	-	-	-	-
其他	24,919.96	86.59	24,833.37	-
合计	24,919.96	86.59	24,833.37	-
2013年营业外支出明细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54.56	-	19,854.56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854.56	-	19,854.56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
非常损失	-	-	-	-
非流动资产报废、盘亏损失	-	-	-	-
赔款及违约金支出	21,778.00	21,778.00	-	-
地方基金及税费	-	-	-	-
税收滞纳金	465.52	465.52	-	-
罚款	12,000.00	12,000.00	-	-
其他捐赠及赞助支出	-	-	-	-
其他	834.72	2,669.44	-1,834.72	-
合计	54,932.80	36,912.96	18,019.84	-
2012年营业外支出明细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102.48	-	-	68,102.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712.48	-	-	65,712.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390.00	-	-	2,39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
非常损失	-	-	-	-
非流动资产报废、盘亏损失	-	-	-	-
赔款及违约金支出	500	500	-	-
地方基金及税费	-	-	-	-
税收滞纳金	10,544.75	10,344.75	200.00	-
罚款	3,000.00	3,000.00	-	-
其他捐赠及赞助支出	-	-	-	-
其他	36,486.58	89.60	639.00	35,757.98
合计	118,633.81	13,934.35	839.00	103,860.46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为资产处置损失、税收滞纳金及罚款支出、收银差异调整以及盘亏调整等其他支出项目构成。其中，2012年合肥分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全部为2012年6月份注销时资产处置所结转的损益；2013年营业外支出中赔款及违约金支出21,778.00元，主要系公司因货物错发而支付给中国移动江苏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的违约金。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同类赔款及违约金支出。

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的存在公司因未取得《道路经营许可证》而被交通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被交通行政执法机关处罚4次，历次罚款额分别为：3,000元、3,000元、5,000元、4,000元，共计15,000元。公司正常的货物运输系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的，该等情况的发生系公司在市区内客户催货较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车辆经营运输的结果，为了解决公司货物运输的机动性并规范公司道路货物运输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已向公路运输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并于2014年1月取得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随着公司各项制度的逐步完善与规范，以及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未来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将有望进一步减弱。

（七）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项与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7%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税收优惠政策。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10,765.94	26,930.82	26,747.82
银行存款	30,244,371.70	779,204.14	1,065,512.14
合计	30,255,137.64	806,134.96	1,092,259.96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5月末，公司货币资金的账面余额分别为1,092,259.96元、806,134.96元和30,255,137.64元。其中，公司2014年5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增长显著，主要系公司收回关联方占款及股东增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各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887,984.19	97.58%	344,399.21	6,543,584.98
1至2年	19,762.86	0.28%	1,976.29	17,786.57
2至3年	66,003.04	0.94%	13,200.61	52,802.43
3至4年	61,202.06	0.87%	18,360.62	42,841.44
4至5年	14,391.92	0.20%	7,195.96	7,195.96
5年以上	9,511.19	0.13%	9,511.19	0.00
合计	7,058,855.26	100.00%	394,643.88	6,664,211.38

续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708,835.86	97.13%	285,441.79	5,423,394.07
1至2年	14,333.76	0.24%	1,433.38	12,900.38
2至3年	76,449.60	1.30%	15,289.92	61,159.68
3至4年	57,350.05	0.98%	17,205.02	40,145.03
4至5年	13,014.07	0.22%	6,507.04	6,507.03
5年以上	7,742.96	0.13%	7,742.96	0.00
合计	5,877,726.30	100.00%	333,620.11	5,544,106.19

续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214,367.03	97.37%	310,718.35	5,903,648.68
1至2年	82,647.80	1.30%	8,264.78	74,383.02
2至3年	59,307.75	0.93%	11,861.55	47,446.20
3至4年	17,921.39	0.28%	5,376.42	12,544.97
4至5年	281.66	0.00%	140.83	140.83
5年以上	7,461.30	0.12%	7,461.30	0.00
合计	6,381,986.93	100.00%	343,823.23	6,038,163.70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6,381,986.93元、5,877,726.30元及7,058,855.26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8.51%、12.15%和14.96%。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呈下降趋势。其中，2014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略有上升，主要系2013年度的部分应收账款尚未完全收回。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并已按公司的坏账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资产质量情况良好。

2、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4年5月31日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876,529.68	26.58%
	2	江苏省人民医院	1,702,745.08	24.12%
	3	江苏省电力公司	561,252.94	7.95%
	4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7,704.05	7.19%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437,643.75	6.20%
			合计	5,085,875.50
2013年12月31日	1	江苏省人民医院	1,763,478.40	30.00%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95,859.73	13.54%
	3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82,404.23	11.61%
	4	江苏省电力公司	561,252.94	9.55%
	5	江苏紫金农商行	415,936.00	7.08%
			合计	4,218,931.30
2012年12月31日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475,239.86	23.12%
	2	江苏省人民医院	1,536,035.89	24.07%
	3	江苏省电力公司	1,117,092.15	17.50%
	4	三星爱商（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11,483.17	11.15%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329,258.59	5.16%
			合计	5,169,109.66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其他应收款

1、各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96,247.97	62.65%	19,812.40	376,435.57
1至2年	25,000.00	3.95%	2,500.00	22,500.00
2至3年	43,000.00	6.80%	8,600.00	34,400.00
3至4年	4,582.80	0.72%	1,374.84	3,207.96
4至5年	56,091.06	8.87%	28,045.53	28,045.53
5年以上	107,582.97	17.01%	107,582.97	0.00
合计	632,504.80	100.00%	167,915.74	464,589.06

续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5,218,499.67	99.24%	1,760,924.98	33,457,574.69
1至2年	31,300.00	0.09%	3,130.00	28,170.00
2至3年	72,050.00	0.20%	14,410.00	57,640.00
3至4年	10,715.00	0.03%	3,214.50	7,500.50
4至5年	70,059.04	0.20%	35,029.52	35,029.52
5年以上	86,644.48	0.24%	86,644.48	0.00
合计	35,489,268.19	100.00%	1,903,353.48	33,585,914.71

续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4,349,874.35	98.86%	1,217,493.72	23,132,380.63
1至2年	87,050.00	0.35%	8,705.00	78,345.00
2至3年	14,215.00	0.06%	2,843.00	11,372.00
3至4年	76,159.04	0.31%	22,847.71	53,311.33
4至5年	92,916.48	0.38%	46,458.24	46,458.24
5年以上	10,968.00	0.04%	10,968.00	0.00
合计	24,631,182.87	100.00%	1,309,315.67	23,321,867.20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4,631,182.87元、35,489,268.19元和632,504.80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控股股东借款和公司业务保证金。其中，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高，主要为控股股东借款；截至2014年5月末，公司控股股东已归还全部借款，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含关联方资金占款。

2、各报告期末，公司大额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2014年5月31日	1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	20.55%	保证金
	2	南京军区司令部机关综合服务中心	97,744.00	15.45%	保证金
	3	江苏省邮政公司	60,000.00	9.49%	保证金
	4	江苏省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50,000.00	7.91%	保证金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50,000.00	7.91%	保证金
		合计	387,744.00	61.30%	-
2013年12月31日	1	东来集团	34,901,448.57	98.34%	借款
		合计	34,901,448.57	98.34%	-
2012年12月31日	1	东来集团	24,260,324.49	98.49%	借款
		合计	24,260,324.49	98.49%	-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四）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48,407.80	32.61%	-	1,548,407.80
发出商品	3,199,325.80	67.39%	-	3,199,325.80
合计	4,747,733.60	100.00%	-	4,747,733.6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16,389.62	30.05%	-	2,216,389.62
发出商品	5,159,075.55	69.95%	-	5,159,075.55
合计	7,375,465.17	100.00%	-	7,375,465.17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92,958.17	32.27%	-	1,992,958.17
发出商品	4,183,133.59	67.73%	-	4,183,133.59
合计	6,176,091.76	100.00%	-	6,176,091.76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176,091.76元、7,375,465.17元和4,747,733.60元，占对应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6.20%、15.24%和11.13%。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库存总量占总资产的比重较低。基于公司“办公所需，尽在东来”的宗旨，聚焦服务大中型客户的行业理念，公司的运营模式决定了公司的存货种类繁多，主要包括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办公耗材、IT数码、礼品百货以及家具家电等几大类。

根据办公用品服务行业发展趋势和下游客户需求特点，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致力于为大客户提供办公用品集成供应服务。目前公司尚未有同类可比的上市公司。

公司属于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因不涉及生产环节，故存货流转速度较快。公司商务部在收到大客户的订单时在公司的 U8 系统内录入发货单，仓储部门制单员收到发货单信息后迅速组织配货，由验收员进行验货，验货无误后打包发货并在系统内生成出库单，出库单生成的同时由“库存商品”确认为“发出商品”。发货后，公司通过自身物流运输或采用厂家直接发货至客户的方式进行货物配送。基于公司的当前经营业务模式，为及时满足大客户的办公需求，公司相关人员按照上述流程积极快速的组织配货与发货，故货物在公司仓库的留置时间通常较短，库存商品的规模相对较小。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对应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20%、15.24%和 11.13%，发出商品的比重分别为 67.73%、69.95%和 67.39%，相应期间的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06、6.26 和 3.15。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占总资产的比重较低且保持基本稳定，公司库存商品中发出商品占比相对较高，同时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与公司的业务模式相符，表明公司的存货规模与结构分布较为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专门制定了仓储物流管理制度，包括商品的入库、出库管理、存货盘点、仓货配送、滞销库存及残次品的管理以及仓储物流绩效考核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仓储物流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入库商品筛选、库存商品日常管理与盘点、出入库与物流单证审批以及仓储管理绩效考核等方面进行管理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基本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情况：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2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3	其他设备	3-5 年	5%	31.67-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469,383.58	-	-	469,383.58
其他设备	633,662.35	10,083.77	-	643,746.12
合 计	1,103,045.93	10,083.77	-	1,113,129.70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运输设备	196,252.72	19,118.06	-	215,370.78
其他设备	579,096.14	6,408.68	-	585,504.82
合 计	775,348.86	25,526.74	-	800,875.60
三、账面净值				
运输设备	273,130.86	-	-	254,012.80
其他设备	54,566.21	-	-	58,241.30
合 计	327,697.07	-	-	312,254.10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376,610.00	136,880.58	44,107.00	469,383.58
其他设备	633,662.35			633,662.35
合 计	1,010,272.35	136,880.58	44,107.00	1,103,045.93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运输设备	170,682.91	45,822.25	20,252.44	196,252.72
其他设备	559,348.07	19,748.07		579,096.14
合 计	730,030.98	65,570.32	20,252.44	775,348.86
三、账面净值				
运输设备	205,927.09	-	-	273,130.86
其他设备	74,314.28	-	-	54,566.21
合 计	280,241.37	-	-	327,697.07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312,465.00	103,987.00	39,842.00	376,610.00	
其他设备	686,645.30	-	52,982.95	633,662.35	
合 计	999,110.30	103,987.00	92,824.95	1,010,272.35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运输设备	137,035.04	-	34,882.87	1,235.00	170,682.91
其他设备	535,957.98	-	49,267.56	25,877.47	559,348.07
合 计	672,993.02	-	84,150.43	27,112.47	730,030.98
三、账面净值					
运输设备	175,429.96	-	-	205,927.09	
其他设备	150,687.32	-	-	74,314.28	

合 计	326,117.28	-	-	280,241.37
-----	------------	---	---	------------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12,254.10 元。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六）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商标权	29,000.00	-	-	29,000.00
软件	88,000.00	-	-	88,000.00
合 计	117,000.00	-	-	117,000.00
二、累计摊销				
商标权	20,541.67	1,208.35	-	21,750.02
软件	62,333.33	3,666.65	-	65,999.98
合 计	82,875.00	4,875.00	-	87,750.00
三、账面净值				
商标权	8,458.33	-	-	7,249.98
软件	25,666.67	-	-	22,000.02
合 计	34,125.00	-	-	29,250.0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商标权	29,000.00	-	-	29,000.00
软件	88,000.00	-	-	88,000.00
合 计	117,000.00	-	-	117,000.00
二、累计摊销				
商标权	17,641.67	2,900.00	-	20,541.67
软件	53,533.33	8,800.00	-	62,333.33
合 计	71,175.00	11,700.00	-	82,875.00
三、账面净值				
商标权	11,358.33	-	-	8,458.33
软件	34,466.67	-	-	25,666.67
合 计	45,825.00	-	-	34,125.0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商标权	29,000.00	-	-	29,000.00
软件	186,000.00	-	98,000.00	88,000.00
合计	215,000.00	-	98,000.00	117,000.00
二、累计摊销				
商标权	14,741.67	2,900.00	-	17,641.67
软件	140,343.33	8,800.00	95,610.00	53,533.33
合计	155,085.00	11,700.00	95,610.00	71,175.00
三、账面净值				
商标权	14,258.33	-	-	11,358.33
软件	45,656.67	-	-	34,466.67
合计	59,915.00	-	-	45,825.00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权和财务软件。其中，财务软件于 2006 年 12 月购入，按照 10 年摊销。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9,250.00 元。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5 月 31 日
装修费	13,789.80	-	13,789.80	-	
其他	40,431.96	-	40,431.96	-	
合计	54,221.76	-	54,221.76	-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8,541.86		44,752.06		13,789.80
其他	52,110.62		11,678.66		40,431.96
合计	110,652.48		56,430.72		54,221.76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01,323.50	-	42,781.64	-	58,541.86
其他	85,113.28	-	33,002.66	-	52,110.62
合计	186,436.78	-	75,784.30	-	110,652.48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目前租赁的办公场地的装修费用和网站、网点及商标代理费。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按照 5 年进行摊销，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0.00 元。

（八）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61,023.77	-10,203.12	-11,050.29
	其他应收款	-1,735,437.74	594,037.81	820,297.10
合计		-1,674,413.97	583,834.69	809,246.8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无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4,000,000.00	-
保证借款	17,000,000.00	29,050,000.00	25,1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33,050,000.00	25,100,000.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17,000,000.00元，由实际控制人黄建良和东来集团担保。借款合同的具体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借款额	年利率	借款日	终止日
黄建良	南京银行紫金支行	9,000,000.00	7.2%	2013/12/18	2014/10/17
东来集团	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	8,000,000.00	6.765%	2013/12/23	2015/12/22
合计	-	17,000,0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如期归还应付南京银行紫金支行900.00万元的全部借款本息，与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800.00万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除此之外，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质押合同及担保合同等。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1.93%（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偿债指标优良，负债规模适中，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造成较大影响。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97,581.45	83.94%	5,788,372.35	87.30%	5,038,659.05	85.68%
1至2年	214.00	0.01%	697.50	0.01%	1,561.31	0.02%
2至3年	-	-	345.31	0.01%	-	-
3年以上	841,022.42	16.05%	840,677.11	12.68%	840,677.11	14.30%
合计	5,238,817.87	100.00%	6,630,092.27	100.00%	5,880,897.47	100.00%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5,880,897.47元、6,630,092.27元和5,238,817.87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布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重均在 80%以上，公司结算及时，信用良好。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含三年以上应付账款金额为 841,022.42 元，主要为原合肥分公司注销时欠供应商的款项。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5 月 31 日	1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345,609.00	6.60%
	2	南京靓爽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270,763.53	5.17%
	3	南京泽创电子有限公司	218,951.11	4.18%
	4	苏州景叶商贸有限公司	169,116.00	3.23%
	5	南京森众荣电器有限公司	163,549.56	3.12%
	合计		1,167,989.20	22.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529,127.52	7.98%
	2	苏州市旗舰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221,087.91	3.33%
	3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8,518.12	3.15%
	4	苏州景叶商贸有限公司	203,312.83	3.07%
	5	上海纽威计算机有限公司	183,412.78	2.77%
	合计		1,345,459.16	20.2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南京新赛格电脑广场有限公司	426,475.02	7.25%
	2	宿迁市英豪商贸有限公司	393,141.23	6.69%
	3	南京博传翔电子有限公司	307,569.70	5.23%
	4	苏州市旗舰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154,531.18	2.63%
	5	南京科理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6,880.91	2.33%
	合计		1,418,598.04	24.12%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应付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欧菲思商贸有限公司	33,180.00	90,530.65	56,561.96
合计	33,180.00	90,530.65	56,561.96

（三）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3,862.93	100.00%	1,753,345.66	100.00%	-	-
合计	1,163,862.93	100.00%	1,753,345.66	100.00%	-	-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1,163,862.93元，主要为客户预付的货款，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行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苏州苏源农电发展有限公司	773,232.88	66.44%
镇江京润农电有限公司	282,490.28	24.2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08,139.77	9.29%
合计	1,163,862.93	100.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四）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 项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6,624.89	112,916.81	56,809.76
营业税	229,125.00	177,562.50	77,914.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01.69	21,032.75	10,917.87
教育费附加	19,786.92	15,023.40	7,880.96
个人所得税	3,968.09	276.32	1,294.82
合 计	437,206.59	326,811.78	154,817.64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为437,206.59元，包括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个人所得税。其中，应交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主要系公司因收取关联方资金占用费所致。

（五）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年以内	708,230.91	99.50%	39,758.85	76.35%	1,170.00	5.69%
1至2年	-	-	-	-	800.00	3.89%
2至3年	-	-	-	-	4,437.80	21.59%
3年以上	3,529.07	0.50%	12,315.16	23.65%	14,145.96	68.83%
合 计	711,759.98	100.00%	52,074.01	100.00%	20,553.76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租赁费、代收款项等。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为 711,759.98 元，其中，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单位（项目）	金额	内 容
东来集团	328,297.20	资金往来
王建凤	227,870.00	代收股权转让款
东鼎置业	62,500.00	租赁费
合计	618,667.20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含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东来集团	328,297.20	-	-
东鼎置业	62,500.00	-	-
合计	390,797.20	-	-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东来集团 328,297.20 元，该等款项系由补提东来集团垫付公司部分人员工资及保险福利费用 534,547.20 元，以及应收东来集团当期的资金占用费 206,250.00 元构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部归还上述应付东来集团的款项。

（六）报告期末公司逾期未偿还债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17,000,000.00	13,390,000.00	13,390,000.00
资本公积	6,498,000.00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5,425,227.52	-6,856,292.17	-6,454,473.05
股东权益合计	18,072,772.48	6,533,707.83	6,935,526.95

2014年5月12日，东来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339万元增至1,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61万元由黄建良等22位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4年7月16日，东来办公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截止2014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将东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700万元。根据苏亚金诚于2014年7月8日出具的苏亚审[2014]842号审计报告，以2014年5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8,072,772.48元。以此净资产为基础，股份公司按照1:1.063104264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1,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1,700万元，其余6,498,000.00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分析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与分析计算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盈利能力指标			
1、毛利率	12.49%	12.75%	12.54%
2、净资产收益率	11.63%	-5.97%	3.64%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15%	-22.26%	-1.91%
4、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0.02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1	-0.01
（二）偿债能力指标			
1、资产负债率	57.63%	86.50%	81.81%
2、流动比率	1.71	1.13	1.17
3、速动比率	1.52	0.95	0.98
（三）营运能力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	3.58	8.39	7.59
2、存货周转率	3.15	6.26	7.06
（四）其他指标			
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5	-0.43	-1.07
2、每股净资产（元/股）	1.06	0.49	0.52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

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期末股本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647%、-5.97%和11.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1%、-22.26%和-5.15%，主要变动的原因分析如下：

2013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较2012年度显著下降，主要系财务费用净支

出、销售费用以及管理费用增加所致。其中，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增长 4.66%，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与福利薪酬增加所致；2013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增长 10.02%，主要系库存商品盘亏、办公费以及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增长所致；2014 年 1-5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上升为 11.63%，主要系收回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款及相关坏账准备转回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承担银行借款利息费用支出所致。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2 元/股、-0.03 元/股和 0.08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 元/股、-0.11 元/股和-0.04 元/股。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趋势与成因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剔除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若对剔除关联方资金拆借所产生的利息支出与利息收入及相关应收资金占用费所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影响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进行模拟计算，模拟计算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5 月扣非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87%、0.57%和 1.92%，模拟数据均为正数，表明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盈利能力并非依赖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766.68 万元、4,858.11 万元和 2,183.04 万元，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分别为 1.92%和 7.85%，营业收入总体呈稳步增长趋势。对应上述期间，公司的毛利总额分别为 597.85 万元、619.29 万元和 272.7 万元，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56%、12.75%和 12.49%。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总额增长趋势稳中有升，业务综合毛利率亦保持平稳，表明公司具有稳定的业务盈利水平。随着公司股改后对关联方交易制度的完善、决策与审批流程的规范，公司规模扩增与业务的不断开拓，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可持续经营能力将更加稳健。

（二）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指标与变动分析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59、8.39和3.58，应收账款的周转率较高。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能力较强。其中，2014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该期间的销售收入仅反映2014年为期5个月的营收，而截至2013年末的部分应收账款尚未完全收回所致。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未改变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有效。

2、存货周转率分析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7.06、6.26和3.15，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因不涉及生产环节，故存货流转速度较快，在常态下不易损耗，基本状态良好。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资产的质量良好，公司具有较好的资产管理能力。目前公司处在成长发展期，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对营运资金（如存货和应收账款的占款）的要求大幅提高，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促进应收账款及时回笼，保持合理存货储备水平，以保证业务扩张所需流动资金的持续性。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1.81%、86.50%和57.63%。其中，2014年1-5月资产负债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回关联方的欠款并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随着公司关联制度与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公司未来的资产负债率指标将保持稳定。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7、1.13和1.71。其中，2014年1-5月流动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股东于2014年5月增资所致。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98、0.95和1.52，

速动比率指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保持基本一致的变化趋势，能真实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资产变现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长短期偿债指标表现优良，表明公司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4,330,340.39 元、-5,745,375.60 元和 36,572,178.55 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随着公司的成长和组织管理机制的逐步完善而增加。其中，2012 年与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系关联方借款所致；2014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显著上升，主要系公司部分销售收入资金回收以及关联方归还对公司的所有借款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05,991.85 元、-132,880.58 元和-10,083.77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为适应运营所需而购置的电子设备与运用闲置资金购置短期基金理财产品支出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4,030,766.95 元、5,592,131.18 元和-7,113,092.10 元。除 2014 年 5 月公司吸收股东增资外，公司报告期内的筹资活动主要表现为向银行的借款与还款。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尚处于成长发展期，经营所需资金较大。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张与盈利能力的加强，以及公司运营制度与关联方交易制度的逐步完善，公司未来的现金流状况将逐步向好。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黄建良和李露夫妇。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法人	与公司关系
东来集团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鼎置业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东鼎照相器材商城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赣菜新概念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凯新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李露持股25%的企业
南京欧菲思商贸有限公司	黄建良胞弟-黄新良控制的企业
关联自然人	与公司关系
黄建良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股东
李露	公司实际控制人、原董事、股东
孙滨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股东
王琦	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股东
温旭伟	公司董事
王炜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股东
韦旺和	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
朱怀国	公司监事、股东
张卫	公司职工监事、股东
谌艳	公司总经理助理
余旭隆	公司总经理助理
车毅	公司原董事
陈赴	公司原董事
蒋国春	公司原董事

注：1、南京赣菜新概念大酒店有限公司于2009年7月16日被工商部门吊销了营业执照，并于2014年4月30日办理了注销。2、上海东瑞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吊销营业执照状态，正在办理注销。

3、其他关联方

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二）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1、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东鼎置业	销售办公用品	-	6,046.15	95,138.46
南京凯新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办公用品	-	-	216.07
合计	-	-	6,046.15	95,354.53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办公用品	49,670.09	223,839.78	62,262.92
黄新良	销售办公用品	1,733.12	11,414.06	5,638.94
合计	-	51,403.21	235,253.84	67,901.86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南京欧菲思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用品	173,446.15	400,256.64	776,615.38
东鼎置业	房屋租赁	62,500.00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	235,946.15	550,256.64	926,615.38

（3）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资金额	借款开始日	还款日期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1/11/01	2012/10/31
东来集团	15,000,000.00	2012/06/01	2013/05/31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2/11/01	2013/10/31
东来集团	4,000,000.00	2013/12/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3/11/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15,000,000.00	2013/06/01	2014/05/30
东来集团	4,000,000.00	2013/07/01	2014/05/30
合计	68,000,000.00	-	-

针对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各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与关联方之间签订的《借款协议》，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参考，协商确定拆借利率来计提确认相应

的利息收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额	利率	2014年1-5月利息	2013年利息	2012年利息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7.20%	-	-	600,000.00
	15,000,000.00	7.50%	-	468,750.00	656,250.00
	10,000,000.00	7.50%	-	625,000.00	125,000.00
	4,000,000.00	7.50%	125,000.00	25,000.00	-
	10,000,000.00	7.50%	312,500.00	125,000.00	-
	15,000,000.00	7.50%	468,750.00	656,250.00	-
	4,000,000.00	7.50%	125,000.00	150,000.00	-
合计	68,000,000.00	-	1,031,250.00	2,050,000.00	1,381,250.00

(4) 接受关联方担保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借款额	借款日	还款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东来集团	10,000,000.00	2011/11/15	2012/11/09	是
黄建良	5,000,000.00	2012/06/06	2013/06/05	是
黄建良	5,000,000.00	2012/06/21	2013/06/20	是
黄建良	100,000.00	2012/06/28	2013/06/24	是
东来集团	5,000,000.00	2012/12/20	2013/12/05	是
东来集团	5,000,000.00	2013/01/04	2013/12/18	是
黄建良	50,000.00	2013/06/24	2014/04/25	是
黄建良	20,000,000.00	2013/07/03	2014/05/23	是
黄建良	9,000,000.00	2013/12/18	2014/10/17	否
东来集团	8,000,000.00	2014/01/07	2014/12/25	否
合计	67,150,000.00	-	-	-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2 年和 2013 年向东鼎置业销售办公用品分别为 95,138.46 元和 6,046.15 元，占 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 0.02% 和 0.01%；于 2012 年向南京凯新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办公用品 216.07 元，占 2012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 0.0005%。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计量，定价公允且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2)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因采购/销售活动产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计
销售办公用品				
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670.09	223,839.78	62,262.92	335,772.79
	0.23%	0.46%	0.13%	-
黄新良	1,733.12	11,414.06	5,638.94	18,786.12
	0.01%	0.02%	0.01%	-
采购办公用品				
南京欧菲思商贸有限公司	173,446.15	400,256.64	776,615.38	1,350,318.17
	0.91%	0.95%	1.87%	-
房屋租赁				
东鼎置业	62,500.00	150,000.00	150,000.00	362,5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向南京东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售办公用品的销售总额占对应期间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13%、0.46%和0.23%；向黄新良出售办公用品的销售总额占对应期间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1%、0.02%和0.01%；上述期间，公司向南京欧菲思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办公用品占对应报告期间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87%、0.95%和0.91%。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销售与采购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计量，且每年度的交易发生额占总交易额的比重较低，故未对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较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根据《房租租赁合同》的规定，以协议价格向东鼎置业支付房租租赁费。租赁价格与同类房屋的市场价格基本保持一致，协议租赁定价公允，未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因资金拆借产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公司因关联方资金拆借而计提确认的利息收入分别为138.13万元、205.00万元和103.13万元，是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最主要构成项目。公司已就上述利息收入按5%的营业税税率计提相应的税金。报告期内，公司因上述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用与对应期间公司支付给银行的借款利息相抵，其差额对公司报告期的总利润影响不大，但因收取关联方利息占用费而计提/转回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对公司各期总利润具有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良和李露夫妇基于东来集团整体发展、统筹资金、优化资源配置的理念，以集团统一管理、调度资金的方式，形成上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但一方面，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与东来集团签

订借款协议，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参考，协商确定拆借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另一方面，上述资金往来与业务无关，未影响挂牌主体业务核算。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已归还所有借款，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因此，上述关联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交易和资金往来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届时公司的管理制度尚不完善，对关联方交易的审批流程与权限界定尚未明确规范。但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拆出资金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已经董事会决议通过，且均已与控股股东签订了借款合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法律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细则，在《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就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权限等进行了规范制约。公司专门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用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关联交易决策事项承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承担因违反相关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股改之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事项均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执行。

九、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中，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4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苏华评报字 [2014] 第 15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东来有限的总资产评估值为 4,296.27 万元，负债评估值为 2,436.20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1,860.07 万元。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1、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014 年 4 月 2 日，东来有限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陈蕾合资设立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00%，陈蕾认缴出资 7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商品流通	办公设备、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和陈蕾尚未实际投入资金，上海景渊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也未开展经营活动，子公司财务报表无任何金额，故未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景渊办公实际出资 15 万元，陈蕾实际出资 5 万元，景渊办公仍处于市场开发阶段，尚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该公司系为进入上海市场开拓业务而设立，后续计划在市场开拓准备较充分时开始实际的业务经营，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即向客户直接销售品类齐全、数量众多的办公用品，同时提供现代办公相关服务。

十三、风险因素

（一）可能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公司制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建立了法人治理制度，逐步规范并完善内控体系，抵御管理风险的能力逐步提高。

然而，公司仍处于发展过程中，当前及未来仍可能存在下列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二）一般风险

一般风险具体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之“（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行业风险属于系统性风险，该类风险难以从公司内部进行规避。

（三）公司特有风险

1、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由东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各项新制度未能有充分时间检验落实效果并加强执行力度，而且公司规模尚小，部门设置还不够健全，部分岗位职能履行不到位。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能够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良、李露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80.24%的股份，且黄建良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客户集中风险

基于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5月

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分别为 70.42%、72.03%和 71.96%，存在客户相对集中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核心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实施“聚焦大客户”战略，通过从管理制度、业务培训等方面强化员工服务大客户意识，重点开发和维持大客户的业务关系。长期以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与大客户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与维护关系，赢得了客户的信任 and 良好口碑。未来，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流失，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客户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经营所需房屋均系租赁取得，与其经营模式、资本实力及发展现状相适应，能够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公司租赁物业面积共约 1,182.18 m²，其中约 1,108.18 m² 未取得物业出租人提供的房屋权属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存在产权瑕疵。若租赁合同因产权瑕疵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履行，亦或租金价格大幅上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偿债风险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81%、86.50% 和 57.63%，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形。如若公司未来期间出现经营业绩下滑、资金周转困难等情况，将可能使得公司无法及时偿还债务，从而引致偿债风险。

7、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的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1%、-22.26%和-5.15%。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均为负数的原因主要系未扣除公司因拆借给关联方资金而承担的相应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所致。若剔除关联方资金拆借相关事项的影响，模拟计算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5 月的扣非后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87%、0.57%和 1.92%，模拟数据均为正数，表明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盈利能力并非依赖于公司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股改后，已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制度，并严格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对此作出承担违约责任等的

承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制度规定或决策审批流程占用公司资金，将会影响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发行方案及安排

公司 2014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数量：500 万股；

（2）发行价格：2.9 元/股（每股面值 1 元）

（3）发行对象：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号为 420100000301253，执行事务合伙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经营场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311 室；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4）认购方式：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均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根据认购协议足额、及时缴纳认购资金，并由验资机构验证。

（5）本次定向增发股份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本次定向增发股份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2014 年 8 月 8 日，东来办公、武汉雷石、黄建良签署《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对本次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具体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4 年 8 月 8 日，东来办公（甲方）、武汉雷石（乙方）、黄建良（丙方）签署了《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补充协议》，其中回购条款如下：

“4.1 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要求丙方收购乙方持有的甲方部分或全部股权：（1）增资协议签订日后 12 个月内，甲方未能完成或明显不能完成新三板挂牌；（2）甲方新三板挂牌日 24 个月后，乙方仍持有甲方的股票；（3）丙方违反本协议第三条中 3.1 款和 3.2 款任一承诺事项的。4.2 出现第 4.1 条规定的任意情形，乙方有权要求丙方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后 30 日内收购乙方所持甲方的全部股权，回购款以全部认购款加计 15% 的年利率（单利）计算。投资天数以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增资的认购款资金全部到账日为起算日，至丙方向乙方支付全

部收购价款之日至。4.3 丙方应在乙方发出的上述股权收购书面通知送达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的股权收购款项。”

二、发行结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定向发行由于认购方资金安排的问题，未能按期完成，认购方与公司经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定向发行且双方均不追究对方的任何责任。相关终止协议等手续正在办理中。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黄建良


孙 滨


王 琦


温旭伟


王 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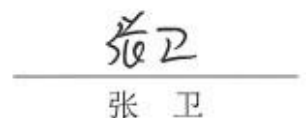

余旭隆


谌 艳

全体监事：


韦旺和


朱怀国


张 卫

南京东来办公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步国旬

项目负责人： 
金建科

项目小组成员： 
李建勤


王 崱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冯 辕



朱 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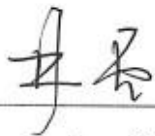
马国强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林雷



吴栋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詹从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0月31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曹文明 仲从飞
曹文明 仲从飞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胡兵
胡兵

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